

股票代號:1773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SHINY CHEMICAL INDUSTRIAL CO., LTD.

一〇九年度 年報

民國110年4月15日刊印

可至以下網址查詢本年報資料：

[http:// mops. twse. com. tw](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黃有慶

職 稱：財務部經理

電 話：(07)861-9171

EMAIL 信箱：hyc@shinychem.com.tw

代理發言人：王興嘉

職 稱：總經理特助

電 話：(07)861-9171

EMAIL 信箱：hc.wang@shinychem.com.tw

二、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高雄市永安區永工一路5號

電話：(07) 861-9171

永安一廠：高雄市永安區永工一路5號

電話：(07) 861-9171

永安二廠：高雄市永安區永工一路18號

電話：(07) 861-9171

永安三廠：高雄市永安區永工二路14號

電話：(07) 861-9171

彰 濱 廠：彰化縣線西鄉線工南二路3號

電話：(04) 758-8555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謝仁耀、黃鈴雯會計師

地 址：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6號27樓之1

電 話：(07)331-2133

網 址：<http://www.crowehorwath.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hinychem.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2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2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9
肆、募資情形.....	31
一、資本及股份	31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	3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5
七、併購及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5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5
伍、營運概況.....	36
一、業務內容	3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48
四、環保支出資訊	48
五、勞資關係	48
六、重要契約	49
陸、財務概況	5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5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5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5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5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財務週轉困難 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6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8
一、財務狀況	58
二、經營結果	59
三、現金流量	6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 資計畫	61
六、風險事項分析	61
七、其他重要事項	63
捌、特別記載事項	6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6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5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民國109年營業成果

回顧109年，在經營團隊的努力耕耘，合併淨利1,174,007仟元創下公司設立以來的新高。展望110年，我們在企業營運規劃的重點是致力內部資源整合、強化管理、研發新產品，外部則以拓展新客戶、提升服務品質為重點。我們期望在未來這一年，能穩固發展公司營運根基、開拓客戶新契機、提高營運績效及提昇競爭力，深信在各位股東大力支持與督導下，本公司全體同仁將會齊力達成各項目標。本公司109年合併營業收入為7,778,275仟元，較108年7,508,185仟元，增加3.60%；109年合併淨利為1,174,007仟元，較108年884,866仟元，增加32.68%。109年合併稅前純益率為18.67%，每股稅前盈餘為8.07元；合併稅後純益率為15.09%，每股稅後盈餘為6.52元。

雖然本公司營收及獲利持續穩定成長，但仍將勵精圖治，於產品及業務中突破創新，挑戰更高的獲利目標，創造更高的經營績效，並持續致力於內部組織優化，提升管理效率。本公司深信在各位股東大力支持與督導下，全體同仁將會齊力達成各項目標。

民國109年研發成果如下：

1. 高純度電子級溶劑分析技術提升。
2. 半導體先進製程用電子級溶劑開發。
3. 生產製程優化。
4. 電子產業配方型產品開發。
5. 開發回收再利用技術與試產。

二、民國110年營業計劃概要

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供需狀況，並考量自有產能及業務發展，擬訂110年產品銷售數量約201,200噸。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外部環境變動之影響

面對產業技術的快速更迭及客戶多元化的需求，本公司將持續擴增研發規模與研發領域，有效地資源整合以加強研發實力，除以產品多元化，滿足不同客戶之需求外，並將擴展不同領域市場，開創市場新藍海，以期營收與獲利能加速成長。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68年1月24日。

二、公司沿革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無。

(二)轉投資關係企業：請參閱第64頁。

(三)重整情形：無。

(四)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五)經營權之改變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六)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七)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

民國68年 由創辦人孫靜源先生聯同國豐木業、裕國合板及三裕木業集資設立。

民國69年 試車完成並月開始營運，主要產品為甲醛水溶液及尿素膠。

民國70年 領先開發成功低游離甲醛尿素膠，供應國內合板界製造低游離甲醛合板。

民國71年 開拓海外市場成功，尿素膠開始外銷東南亞地區。

民國72年 甲醛醇場擴建完成，供應合成樹脂廠商使用。

民國73年 開發成功有機溶劑醋酸酯類新產品。

開發成功甲醛醇，銷售對象由木業擴展至化工樹脂、塗料及皮革等業界。

民國76年 購置台北辦公大樓，成立台北辦事處。

民國77年 開發成功有機溶劑-丙二醇甲醚醋酸酯。

民國78年 於高雄港前鎮碼頭興建完成液體化學品儲運中心並開始啟用。

公司股票經核准公開發行。

民國79年 改良溶劑一場，增建為與PMA綜合生產線。

民國80年 開發成功甲醛系列中附加價值最高的工程塑膠-聚縮醛樹脂。

民國82年 開發成功低毒性新溶劑-丙二醇甲醚丙酸酯化合物。

民國83年 溶劑二場完工並開始生產。

民國84年 獲環保署頒化學災害預防無預警測試績優廠商。

獲中華徵信所頒「八十三年度臺灣地區製造業企業經營績效優良廠商」。

獲經濟部頒發「八十三年出進口實績貿易局局長獎」。

民國85年 通過ISO-9002國際標準品質保證制度認可登錄認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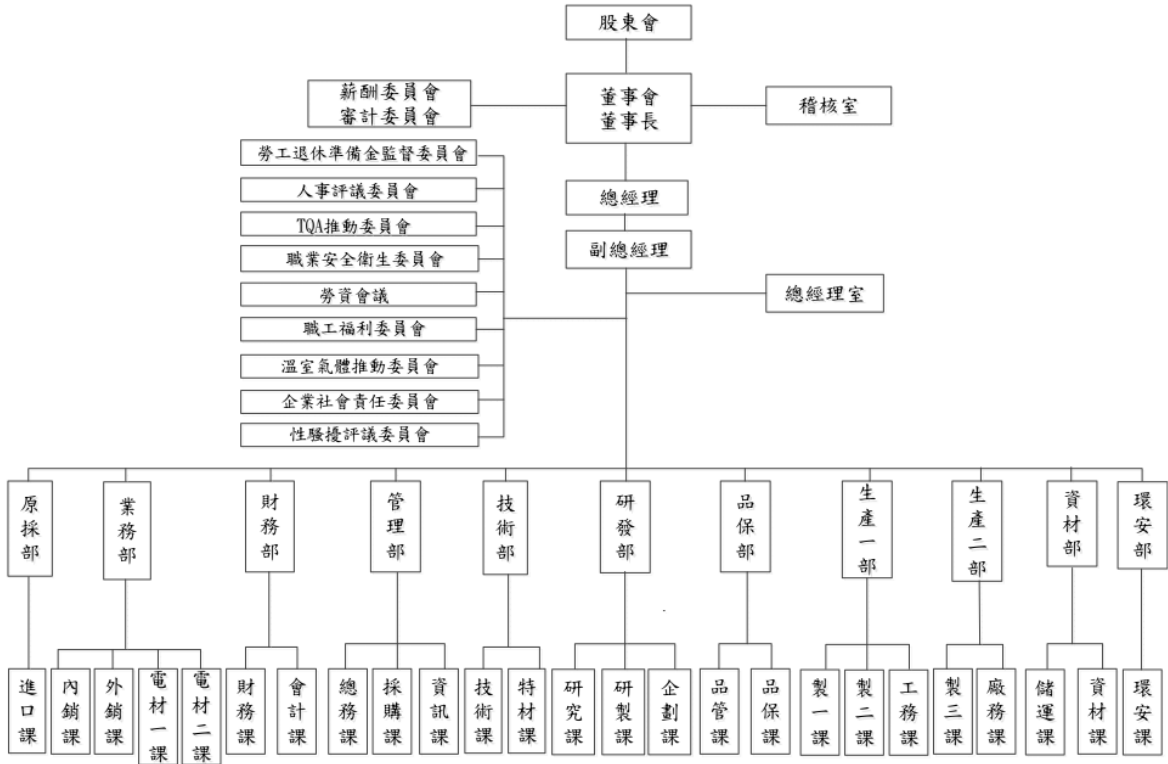
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頒「八十五年度工廠污染防治評鑑優良獎」。

- 民國86年 經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評定為全國優良職工福利單位。
榮獲全省工業區綠美化競賽績優廠商獎。
開發成功低毒性丙二醇單基醚正丁酯及丙二醇單甲基醚異丁酯化合物。
- 民國89年 彰濱廠建廠完成，開始量產，主要產品為電子級化學溶劑。
- 民國90年 獲財政部選拔為開立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
- 民國91年 通過ISO-9000/2000年版暨ISO-14001之合格認證。
- 民國93年 溶劑三場完工並開始生產。
- 民國94年 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94~95年度安全衛生自護單位」殊榮。
參加全省工業區推動綠化工作績優單位競賽，榮獲銅牌獎。
- 民國95年 與美商利安德公司國際技術合作興建「丙二醇甲醚」(PGE)廠。
獲經濟部工業局頒發「安衛楷模」。
- 民國96年 丙二醇甲醚 (PM) 廠通過性能測試正式量產。
- 民國97年 登錄興櫃股票交易。
通過OHSAS 18001：2007 年版之合格認證。
- 民國98年 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民國99年 導入BS 25999 營運持續管理系統(BCM)。
- 民國100年 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導入ISO 14064-1 溫室氣體管理系統。
- 民國102年 獲經濟部工業局頒發「工業精銳獎」。
- 民國103年 獲選經濟部工業局第2屆中堅企業重點輔導廠商。
- 民國104年 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發佈首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 民國106年 通過 OHSAS 18001及新版(2015版)ISO9001、ISO14001驗證。
成立新竹辦公室。
- 民國107年 溶劑四場完工並開始生產。
鴻勝辦公大樓落成啟用。
- 民國108年 洲際碼頭倉儲物流中心動土。
通過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公司車用尿素水通過VDA QMC認證標準。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 要 部 門	各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 核 室	稽核作業進度之擬定及執行；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管理規章實施之績效評估及報告。
總 經 理 室	負責公司未來發展目標、策略合作之規劃與執行及協助總經理各項經營決策及交辦事項。
原 採 部	負責本公司大宗原料進口及市場行情狀況之調查。
業 務 部	國內外市場之開發、授信、產品銷售、報價、訂單處理等作業。
財 務 部	財務運作及規劃、資金管理及銀行往來業務及其會計處理、會計帳務處理、生產成本之計算分析等事項。
管 理 部	採購、廠務、總務、人事、電腦事務等作業。
品 保 部	進料、成品、不合格品之檢驗、標準、監督和控制；蒐集掌握國內外品蒐集和掌握國內外品質檢驗方法、設備、管理等新進經驗，傳遞品質相關資訊；統計分析各項產品製程能力，制定內控指標。
研 發 部	新產品之研究開發及推廣、現有產品製程設計及改善。
生 產 一 部	生產甲醛、甲醛醇、醋酸酯類及醚醇酯類等溶劑。
生 產 二 部	代工生產丙二醇甲醚及二丙二醇甲醚。
資 材 部	原物料、成品進出口儲運及儲槽出租作業。
環 安 部	有關本公司各廠之工安環保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0年3月21日

職 稱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性 別	選(候)任日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股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其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份										
董 事 長	中 華 民 國	寧 漢 企 業		109.05.21	3	83.04.15	45,944,624	30.6355	133,548	30.63	0	0.00	0	0.00	0	學 歷：日 本 早 稻 田 商 學 部 經 歷：國 豐 興 業 董 事 長	本 公 司：總 經 理 他 公 司：註 1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3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4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註 5
	中 華 民 國	孫 靜 源	男	—	—	—	0	0.00	8,885,285	4.94	0	0.00	0	0.00	0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寧 漢 企 業		109.05.21	3	83.04.15	45,944,624	30.6355	133,548	30.63	0	0.00	0	0.00	0	學 歷：上 海 交 通 大 學 工 商 管 理 所 碩 士 經 歷：寧 漢 企 業 董 事 長、勝 一 化 工 總 經 理 (前 任)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3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3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4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中 華 民 國	孫 啟 智	男				0	0.00	2,582,879	1.43	0	0.00	0	0.00	0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寧 漢 企 業		109.05.21	3	83.04.15	45,944,624	30.6355	133,548	30.63	0	0.00	0	0.00	0	學 歷：東 京 工 業 大 學 化 工 所 碩 士 經 歷：勝 一 化 工 副 總 經 理	本 公 司：副 總 經 理 他 公 司：註 4	本 公 司：副 總 經 理 他 公 司：註 4	本 公 司：副 總 經 理 他 公 司：註 4	本 公 司：副 總 經 理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副 總 經 理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副 總 經 理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副 總 經 理 他 公 司：註 2		
	中 華 民 國	孫 啟 發	男				0	0.00	2,971,586	1.65	0	0.00	0	0.00	0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裕 國 合 板		109.05.21	3	69.05.19	18,629,612	12.4322	355,534	12.42	0	0.00	0	0.00	0	學 歷：日 本 田 中 千 代 大 學 英 文 系 經 歷：三 合 順 投 資 (股) 董 事	三 合 順 投 資 董 事	三 合 順 投 資 董 事	三 合 順 投 資 董 事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中 華 民 國	陳 僊 玲	女	—	—	—	0	0.00	499,098	0.28	0	0.00	0	0.00	0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李 金 岩	男	109.05.21	3	67.11.28	3,913,869	2.61	4,696,642	2.61	1,782,759	0.99	0	0.00	0	學 歷：中 僑 大 學 化 學 工 程 系 經 歷：佳 勝 科 技 董 事 長、勝 一 化 工 總 經 理 (前 任)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王 敦 弘	男	109.05.21	3	87.07.08	293,025	0.20	351,630	0.20	72,000	0.04	0	0.00	0	學 歷：嘉 南 農 專 農 副 科 經 歷：裕 國 合 板 董 事	裕 國 合 板 董 事	裕 國 合 板 董 事	裕 國 合 板 董 事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本 公 司：無 他 公 司：註 2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馬 振 基	男	109.05.21	3	97.09.1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學 歷：北 卡 羅 萊 納 州 立 大 學 化 工 所 博 士 經 歷：國 立 清 華 大 學 化 學 工 程 學 系 講 座 教 授	國 立 清 華 大 學 化 學 工 程 學 系 清 華 特 許 講 座 教 授、拓 凱 實 業 獨 立 董 事、華 宏 高 科 技 獨 立 董 事	國 立 清 華 大 學 化 學 工 程 學 系 清 華 特 許 講 座 教 授、拓 凱 實 業 獨 立 董 事、華 宏 高 科 技 獨 立 董 事	國 立 清 華 大 學 化 學 工 程 學 系 清 華 特 許 講 座 教 授、拓 凱 實 業 獨 立 董 事、華 宏 高 科 技 獨 立 董 事	國 立 清 華 大 學 化 學 工 程 學 系 清 華 特 許 講 座 教 授、拓 凱 實 業 獨 立 董 事、華 宏 高 科 技 獨 立 董 事	國 立 清 華 大 學 化 學 工 程 學 系 清 華 特 許 講 座 教 授、拓 凱 實 業 獨 立 董 事、華 宏 高 科 技 獨 立 董 事	國 立 清 華 大 學 化 學 工 程 學 系 清 華 特 許 講 座 教 授、拓 凱 實 業 獨 立 董 事、華 宏 高 科 技 獨 立 董 事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吳 小 燕	女	109.05.21	3	100.06.2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學 歷：國 立 中 正 大 學 法 律 學 研 究 所 碩 士 經 歷：建 業 法 律 事 務 所 高 級 所 長	建 業 法 律 事 務 所 高 級 所 所 長、高 興 昌 獨 立 董 事、永 記 造 漆 董 事	建 業 法 律 事 務 所 高 級 所 所 長、高 興 昌 獨 立 董 事、永 記 造 漆 董 事	建 業 法 律 事 務 所 高 級 所 所 長、高 興 昌 獨 立 董 事、永 記 造 漆 董 事	建 業 法 律 事 務 所 高 級 所 所 長、高 興 昌 獨 立 董 事、永 記 造 漆 董 事	建 業 法 律 事 務 所 高 級 所 所 長、高 興 昌 獨 立 董 事、永 記 造 漆 董 事	建 業 法 律 事 務 所 高 級 所 所 長、高 興 昌 獨 立 董 事、永 記 造 漆 董 事	建 業 法 律 事 務 所 高 級 所 所 長、高 興 昌 獨 立 董 事、永 記 造 漆 董 事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陳 定 國	男	109.05.21	3	106.06.0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學 歷：美 國 密 西 根 大 學 企 業 管 理 博 士 經 歷：財 團 法 人 中 華 企 業 研 究 院 學 術 教 育 基 金 會 公 益 董 事 長	中 國 文 化 大 學 商 學 特 許 講 座 教 授、中 美 幼 晶 獨 立 董 事、南 僑 化 工 獨 立 董 事	中 國 文 化 大 學 商 學 特 許 講 座 教 授、中 美 幼 晶 獨 立 董 事、南 僑 化 工 獨 立 董 事	中 國 文 化 大 學 商 學 特 許 講 座 教 授、中 美 幼 晶 獨 立 董 事、南 僑 化 工 獨 立 董 事	中 國 文 化 大 學 商 學 特 許 講 座 教 授、中 美 幼 晶 獨 立 董 事、南 僑 化 工 獨 立 董 事	中 國 文 化 大 學 商 學 特 許 講 座 教 授、中 美 幼 晶 獨 立 董 事、南 僑 化 工 獨 立 董 事	中 國 文 化 大 學 商 學 特 許 講 座 教 授、中 美 幼 晶 獨 立 董 事、南 僑 化 工 獨 立 董 事			

註 1: 孫靜前兼任和協會董董事長、新加坡康華董事、佳聯科技董事、馬來源協董事、上海騰騰董事、香港僑發董事、威勝國際董事、上海泰勝董事、振興監察人。與業監察人。

註 2：李金岩目前兼任佳美化學董事長、馬來源勝董事。

註 3：孫啟智目前兼任測安投資董事長、寧漢企業董事、張家燕越洋董事、星佳國際董事。

註 4：孫啟發目前兼任鴻騰化學董事兼副總經理、寧波企業董事、上海聯勝董事、和勝會館董事、揚波董事、張家浜越洋董事、寧波越洋董事。

註5：本公司正值營業成長期，為增加決策效率，提高經營績效，目前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另為兼顧公司治理，本公司已將獨立董事由2人增設為3人作為因應。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年3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裕國合板股份有限公司	翁惠英	持股比例	20%
	三合順投資(股)公司	持股比例	17%
	陳億玲	持股比例	13%
	王昭蓉	持股比例	10%
寧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孫靜源	持股比例	27%
	孫啟智	持股比例	17%
	孫啟發	持股比例	17%

(三)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年3月2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三合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億玲	持股比例	33%
	王俊堯	持股比例	30%
	裕國合板(股)公司	持股比例	13%
	李葦芬	持股比例	10%

(四)董事、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孫 靜 源			√									√	√		√		無
李 金 岩			√	√				√	√	√	√	√	√	√	√	√	無
孫 啟 智			√	√						√	√	√			√	√	無
孫 啟 發			√							√	√	√			√	√	無
王 敦 弘			√	√	√	√			√	√	√	√	√	√	√	√	無
蘇 枝 生			√		√	√	√	√	√	√	√	√	√	√	√	√	無
吳 小 燕		√	√	√	√	√	√	√	√	√	√	√	√	√	√	√	1
陳 定 國	√		√	√	√	√	√	√	√	√	√	√	√	√	√	√	2
馬 振 基	√		√	√	√	√	√	√	√	√	√	√	√	√	√	√	2
陳 億 玲			√	√	√	√		√	√	√	√	√	√	√	√		無
鄭 林 美 珠			√	√		√	√	√		√	√	√	√	√	√	√	無
蘇 慈 玲		√	√	√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年3月2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數	股份比率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主要經(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備註
											職	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孫靜源	男	95.04.13	8,885,285	4.94	0	0.00	學歷：日本早稻田商學部 經歷：國豐興業董事長	註1	副總經理	孫啟發	父子	註6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孫啟發	男	99.08.17	2,971,586	1.65	0	0.00	學歷：東京工業大學化工所碩士 經歷：勝一化工業務部協理	註2	總經理	孫靜源	父子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蘇枝生	男	109.07.23	8,089	0.00	0	0.00	學歷：台北工專化學纖維系 經歷：勝一化工生產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王興嘉	男	109.07.23	0	0.00	13,000	0.00	學歷：美國麻州立大學高分子化學博士 經歷：李長榮化工處長	鴻勝化學董事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李歡益	男	109.07.23	18,876	0.01	0	0.00	學歷：中興大學會計系 經歷：勝一化工財務部經理	註3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汪清坤	男	96.08.01	1,000	0.01	0	0.00	學歷：中原大學化工系 經歷：勝一化工生產二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朱能輝	男	97.04.01	1,185	0.00	0	0.00	學歷：義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碩士 經歷：利安德德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徐慧	女	99.07.01	20,030	0.01	0	0.00	學歷：銘傳大學應用中文系 經歷：鴻勝化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黃有慶	男	101.03.21	18,000	0.01	0	0.00	學歷：東海大學會計系 經歷：建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註4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曾永山	男	105.05.01	18,876	0.01	14,785	0.01	學歷：中原大學化工所碩士 經歷：勝一化工資材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莊宏成	男	94.10.01	18,876	0.01	1,000	0.00	學歷：文化大學化工系 經歷：勝一化工生產一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副	中華民國	劉明彥	男	95.05.02	10,785	0.01	0	0.00	學歷：逢甲大學會計系 經歷：勝一化工管理副理	無	無	無	無	
副	中華民國	吳再興	男	105.08.01	0	0.00	0	0.00	學歷：淡江大學化學工程系 經歷：勝一化工外銷課課長	無	無	無	無	
副	中華民國	楊東桔	男	107.07.01	7,792	0.00	11,411	0.00	學歷：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系 經歷：勝一化工總務課課長	無	無	無	無	
副	中華民國	李怡慶	男	108.07.01	0	0.00	0	0.00	學歷：中正大學育工所碩士 經歷：勝一化工資訊課課長	無	無	無	無	
副	中華民國	孫明郎	男	108.08.01	0	0.00	0	0.00	學歷：成功大學化學所碩士 經歷：勝一化工製三課課長	無	無	無	無	

註1：孫靜源目前兼任和勝倉儲董事長、鴻勝化學董事長兼總經理、銓勝材料董事長、張家港越洋董事長、寧波越洋董事長、和眾技術服務董事長、寧漢企業董事長、新加坡康華董事、佳勝科技董事長、馬永源勝董事長、張家港源勝董事長、上海聯勝董事長、香港愛森董事長、威勝國際董事長、和勝倉儲董事長、和勝倉儲監察人。

註2：孫啟發目前兼任鴻勝化學董事長、寧漢企業董事長、振昌興業監察人。

註3：李歡益目前兼任上海聯勝董事長、寧漢企業董事長、上海聯勝董事長、上海豪勝董事長、和勝倉儲董事長、和勝倉儲監察人。

註4：黃有慶目前兼任鴻勝化學監察人、銓勝材料監察人。

註5：本公司無發行員工認股憑證。

註6：本公司正值營業成長期，為增加決策效率，提高經營績效，目前由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另為兼顧公司治理，本公司已將獨立董事由2人增設為3人作為因應。

(六)民國109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寧漢企業 (孫靜源)	150	150	-	-	41,850	-	-	6,390 (汽車 7,730)	10,559 (汽車 7,730)	-	-	-	-	-	-	-	-	-	-	4.12%	4.48%	無
董事	寧漢企業 (孫啟智)																						
董事	寧漢企業 (孫啟智)																						
董事	裕國合板 (陳億玲)																						
董事	李金岩																						
董事	王敦弘	2,942	2,942	-	-	4,475	-	-	4,593 (汽車 11,695)	4,593 (汽車 11,695)	-	-	-	-	-	-	-	-	-	-	1.02	1.02%	無
董事	蘇枝生(註)																						
獨立董事	吳小燕																						
獨立董事	馬振基																						
獨立董事	陳定國																						

註：本公司於109年5月21日股東常會完成第19屆董事改選，任期自109年5月21日至112年5月20日。董事蘇枝生於109年5月21日董事改選後卸任。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蘇枝生、陳億玲、 吳小燕、馬振基、 陳定國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蘇枝生、陳億玲、 吳小燕、馬振基、 陳定國	本公司 蘇枝生、陳億玲、 吳小燕、馬振基、 陳定國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蘇枝生、陳億玲、 吳小燕、馬振基、 陳定國
低於1,000,000元	李金岩、王敦弘、 孫啟智、孫啟發	李金岩、王敦弘、 孫啟智、孫啟發	李金岩、王敦弘、 孫啟智	李金岩、王敦弘、 孫啟智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孫啟發	孫啟發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孫靜源	孫靜源	孫靜源	孫靜源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10	10	10	10
總計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裕國合板(陳億玲)	388	388	175	175	-	-	0.05%	0.05%	無
監察人	鄭林美珠									
獨立監察人	蘇慈玲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陳億玲、鄭林美珠、 蘇慈玲	陳億玲、鄭林美珠、 蘇慈玲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3	3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所有公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孫靜源															
副總經理	孫啟發	6,221	8,890	-	-	7,230	8,730	-	-	-	-	1.15%	1.50%	-	-	無
副總經理	蘇枝生(註)															

註：本公司於109年7月23日董事會通過副總經理蘇枝生聘任案。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蘇枝生	蘇枝生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孫啟發	孫啟發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孫靜源	孫靜源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3	3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	金額		
經理人	總經理	孫靜源	—	—	—	12,200	12,200	1.04%
	副總經理	孫啟發						
	副總經理	蘇枝生						
	特別助理	王興嘉						
	財務經理	黃有慶						

5.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108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6.40%	5.83%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 (1) 本公司支付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主要為執行職務之酬金及依公司章程規定所提撥之董監酬勞。酬金給付政策係依其對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考同業水準支付；而按章程提撥的酬勞則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的3%為原則。
- (2) 本公司章程第32條訂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6%為員工酬勞。經理人之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獎金係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營收、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之達成率)及非財務性指標(如所轄部門在法令遵循及作業風險事項的重大缺失)，並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分配原則，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達公司永續經營為原則。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應出(列) 席次數A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寧漢企業 孫靜源	7	7	0	100%	連任
董事	寧漢企業 孫啟智	7	7	0	100%	連任
董事	寧漢企業 孫啟發	7	7	0	100%	連任
董事	裕國合板 陳億玲	5	5	0	100%	新任
董事	李金岩	6	0	6	0%	連任
董事	王敦弘	7	5	2	71%	連任
董事	蘇枝生	2	2	0	100%	舊任
獨立董事	吳小燕	7	6	1	86%	連任
獨立董事	馬振基	7	7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陳定國	7	5	2	71%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 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運作暨相關議案執行情形詳P. 26頁說明。

註：本公司於109年5月21日股東常會完成第19屆董事改選，任期自109年5月21日至112年5月20日。

(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09年1月1日至 109年12月31日	整體董事會	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每年一次	109年1月1日至 109年12月31日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每年一次	109年1月1日至 109年12月31日	功能性委員會	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的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應出(列) 席次數A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陳定國	4	2	2	50%	新任
委員	吳小燕	4	4	0	100%	新任
委員	馬振基	4	4	0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詳下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審計委員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二)獨立董事定期每季與會計師以面對面及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註：本公司自第19屆董事會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審計委員會決議事項：

日期	議 案 項 目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1屆 第1次 109/6/16	1. 修改對和勝及鴻勝公司借款額度背書保證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通過	經委員會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1屆 第2次 109/7/23	1. 審議109年上半年合併財務報表案。 2. 副總經理聘任案。 3. 經理人任命暨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背書保證專用印鑑保管人、會計及財務主管異動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通過	經委員會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1屆 第3次 109/10/21	1. 審議2020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高雄港洲際二期倉儲物流區」第二階段興建計畫案。 3. 營運設備購置案。 4. 修改對鴻勝公司借款額度背書保證案。 5. 增加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案。 6. 公開發行公司相關辦法修訂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通過	經委員會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1屆 第4次 109/12/23	1. 本公司110年營運計畫案。 2. 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3. 背書保證事項辦理情形案。 4. 訂定110年稽核計畫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通過	經委員會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四)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2 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應出(列) 席次數A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A	備註
監察人	裕國合板 陳億玲	2	2	0	100%	註
監察人	鄭林美珠	2	2	0	100%	註
監察人	蘇慈玲	2	2	0	100%	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定期每季與會計師以面對面及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之陳述意見：無。						

註：1. 本公司於109年5月21日股東常會完成第19屆董事改選，任期自109年5月21日至112年5月20日。

2. 自第19屆董事會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3. 監察人於109年5月21日董事改選後卸任。

(五)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由股務代理人隨時掌控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其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已訂定對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財務往來作業程序。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1. 本公司之董事多元化政策載明於「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5.1條，本公司董事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 營運判斷能力；(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 經營管理能力；(4) 危機處理能力；(5) 產業知識；(6) 國際市場觀；(7) 領導能力；(8) 決策能力。 2.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政策載明：董事會之組成應考量公司營運架構、業務發展方向、未來發展趨勢等需求，並評估各種多元化面向。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成員具備財務會計、產業知識、法律等領域之豐富經驗，另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目前有2位女性董事，比率達22%。相關落實情形，詳註1。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已於107年7月25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程序」，並依相關規定辦理績效評估，於每年定期進行自我評量及同儕評量。108年董事會績效評估已於109年4月22提報董事會，其計分結果顯示良好，整體董事會屬有效運作。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註2)，除確認簽證會計師未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未兼任本公司任何職位外，亦確認其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並每年提報董事會審議。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一)本公司於107年7月25日經董事會指定財務部黃有慶經理兼任公司治理人員，以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黃有慶經理具備會計師資格且已從事公開發行公司財務主管職務達10年以上。 (二)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掌包含 1. 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2. 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 3.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 (三) 109年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1)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於就任時提供董事會成員，並定期更新。 (2)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3)獨立董事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與內部稽核主管或會計師溝通瞭解公司財務業務之需要時，協助安排相關會議。 (4)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安排進修計畫及課程。 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1)向董事會、獨立董事、或監察人報告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2)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 3.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7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20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4.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事宜，可暢通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有企業網站及設立投資人專區，並責成相關部門專責維護，以隨時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網址如下： www.shinychem.com.tw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設有專人依規定定期與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資訊公開資訊，並已設置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對外發言。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皆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且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V	(1)員工權益：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2)僱員關懷：透過良好的員工福利制度及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 (3)投資者關係：設置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 (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 (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 (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9)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須填列) 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除增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評估董事會績效外，亦已設置公司治理人員負責相關事務。另本公司未來將繼續在營運的各個層面維持公司治理有效機制，並提升資訊揭露透明化。			

註1：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環保
			45至65	65以上	3至9	9以上						
寧漢企業(孫靜源)	男	✓		✓			✓	✓	✓	✓		
寧漢企業(孫啟智)	男		✓				✓	✓	✓	✓		
寧漢企業(孫啟發)	男	✓	✓				✓	✓	✓			
裕國合板(陳億玲)	女		✓				✓	✓	✓			
李金岩	男			✓			✓	✓	✓			
王敦弘	男			✓			✓	✓	✓			
吳小燕	女		✓		✓		✓	✓			✓	
馬振基	男			✓		✓	✓	✓	✓			✓
陳定國	男				✓		✓	✓		✓		

註2：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是	否	說明
1.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經評估後，委任簽證會計師皆未有左列評估情事，可確認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出具之財務報告之可信賴度無虞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9. 最近二年內不得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六)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運作情形及決議事項

1. 薪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業務相關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需之考試及領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吳小燕			✓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馬振基		✓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陳定國		✓		✓	✓	✓	✓	✓	✓	✓	✓	✓	✓	✓	1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二十以上，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年5月21日至112年5月20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吳小燕	2	0	100%	連任
委員	馬振基	2	0	100%	連任
委員	陳定國	1	1	5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本公司於109年5月21日完成第4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任期自109年5月21日至112年5月20日。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日期	議案項目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4屆 第1次 109/12/23	1. 審查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支領年終獎金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4屆 第2次 110/2/25	1. 審查本公司經理人每月固定支領之薪資報酬案。 2. 審查本公司109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七)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一、1.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明示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為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參與推動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 2. 公司已制定「品質、環境暨職業安全衛生手冊」及「勞工作業環境監測辦法」，以識別和營運有關的環境、健康與安全以及勞工實踐風險，確定每項風險的級別，實施適當的程序和實質控制，以確保合規性並對已識別出來的風險實施控制。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二、本公司於104年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委員會主席由副總經理擔任，各部門一級主管擔任委員，底下設有秘書室負責該委員會運作，並依公司重要實質性成立三個小組。 委員會依據計畫-執行-查核-跟催運作，由各分組負責蒐集利害關係人關切議題，評估檢討因應對策，併同專案目標之訂定，由委員會主席確認後展開推動，並規定每年定期呈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分別於91年、97年及108年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OHSAS18001及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實踐對環境政策的承諾。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1.本公司堅持「綠色生產、服務與環保並重」的理念，期以在產品的開發、生產、使用及廢棄(過程)，透過積極的製程改善、水資源管理、廢棄物污染減量、環境監控及緊急應變等措施，致力於達成低耗能、低污染環境友善的目標。 2. 本公司回收再利用廢溶劑，達到資源再生循環使用，廢棄物減量的目的。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本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的影響，依循ISO 14064-1完成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並經中央標準檢驗局查證通過。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table><tr><th>項目</th><th>107年度</th><th>108年度</th></tr><tr><td>溫室氣體排放量</td><td>21,216噸CO2e</td><td>26,195噸CO2e</td></tr><tr><td>用水量</td><td>253,290噸</td><td>273,590噸</td></tr><tr><td>用電量</td><td>13,731,446度</td><td>13,865,248度</td></tr><tr><td>廢棄物總重量</td><td>608.14噸</td><td>615.82噸</td></tr></table> 1. 為落實溫室氣體管理執行，公司訂有「溫室氣體管理辦法」以供遵循，並成立「溫室氣體推動委員會」以推動溫室氣體排放管理工作。 2. 為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參與工業局永安工業區之能源整合方案，將原使用重油產生蒸氣，改外購由生質能源產生之蒸氣，每年可減碳約25,000噸以上。 3. 為推廣再生能源使用，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設置49.6kw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每年發電量約為65,000度。且回收再利用廢溶劑，達到廢棄物減量的目的。 4. 重要水資源管理措施有：於大量用水處加裝流量計，收集及統計用水量數據；依水質狀況管制冷卻水塔排水量；製程冷卻系統由水冷式更改為氣冷式等。	項目	107年度	108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	21,216噸CO2e	26,195噸CO2e	用水量	253,290噸	273,590噸	用電量	13,731,446度	13,865,248度	廢棄物總重量	608.14噸	615.82噸	無重大差異
項目	107年度	108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	21,216噸CO2e	26,195噸CO2e																	
用水量	253,290噸	273,590噸																	
用電量	13,731,446度	13,865,248度																	
廢棄物總重量	608.14噸	615.82噸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V V V V V		(一)本公司遵守勞基法等勞動法規，並制定各項管理辦法，保障員工權益並使公司內部各項運作制度化。 (二)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規章，內容涵蓋本公司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本公司酬金政策，係依據個人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 (三)本公司注重勞資關係，建構完善的軟硬體設備，以提供全體同仁舒適、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包括實施必要之門禁措施、定期進行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室內全面禁菸、設立哺乳室、設置員工餐廳等。針對員工健康，本公司辦理新進人員體檢及年度員工健康檢查，並設有廠護人員；另曾舉辦減重活動、健走活動等，以促進員工健康。 (四)本公司定期辦理員工教育訓練，使員工對既有職務或未來升遷時，能有合宜之技能。 (五)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且設置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事宜，可暢通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 (六)1. 本公司和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提升企業社會責任，訂有「供應商評鑑作業程序」，做為選商的參考依據；另採取積極進行選購有節能標章、低耗能、綠能之辦公用品、事務機器、資訊設備、照明設備及相關產品等。 2. 本公司對主要供應商會定期派出人員進行實地稽核，確保其符合環保、衛生及安全規章；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五、本公司已於103年-108年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另該報告書未申請外部機構查證。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 本公司定期針對社區環境進行品質檢測及監控，並於廠內綠美化。 2. 為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參與工業局永安工業區之能源整合方案，將原使用重油產生蒸氣，改外購由生質能源產生之蒸氣，每年可減碳約25,000噸以上。 3. 為推廣再生能源使用，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設置49.6kw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每年發電量約為65,000度。 4. 與各大學進行產學合作，舉辦化工製程夏令營，扎根化工人才培育。 5. 支持本土就業，本公司未聘僱外籍勞工，員工472人均為本國人，平均工作年資10.71年，其中男性381人，女性91人。除創造就業機會，亦可刺激本地消費、提升社會活力。 6. 建立良好社區關係，不定時參加地方睦鄰活動。 7. 尊重人權，保障員工男女平權，符合勞基法規定，並提供對員工之健康照護等多項福利措施。 8. 提供多種教育訓練與培訓計畫，從專業訓練、管理訓練至個人志趣學習。多元化的學習資源，協助員工增進專業能力與開發潛能，全公司總訓練時數為8,944小時。				

(八)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訂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層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本公司於103年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且恪遵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及其他上市公司應遵循之相關法令，以為落實誠信經營之根本。 (二)本公司要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於商業行為的過程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並明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等。 (三)本公司所訂之「誠信經營守則」，其中已包括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及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一)本公司逐步於所簽訂商業契約中，加強誠信條款之規定。 (二)本公司由管理部擔任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單位，彙整及檢視公司各單位與誠信經營相關之執行、解釋、諮詢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於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今年推動情形主要為配合法令及管理需求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管理辦法」，並於公司員工教育訓練平台建置誠信經營相關守則及法令宣導課程。 (三)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已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五)本公司109年舉辦有關員工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共計279人次，合計945小時。(含誠信經營、職業衛生安全、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工作規準則」等章則，均訂有鼓勵舉報任何涉及非法或違反操守與相關準則之嫌疑等行為的適當管道，以維護公司誠信經營之精神；員工可透過「意見箱」或輾轉經由其他管道反映，情節重大者提「人事評議委員會」裁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對於所接獲之通報及後續調查，予以保密，並將相關之標準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明訂於內部規章中。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就舉報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將予保密，並依法採取適當之保護措施，以維護舉報人之個人資料及隱私，並使其免於遭受不公平的報復與對待。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九)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辦法、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章，相關規章揭露於年報及股東會議事手冊，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2.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內部規範，作為員工行為及公司治理之依據，相關內容可至本公司網站查閱。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不適用。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30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決議事項

日期	議案項目	執行情形
109/05/21 (常會)	1. 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 108年度盈餘分配案。 3.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6. 修訂暨更名本公司「董事會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7.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8.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9.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部分條文案。 10. 全面改選董事案。 11.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1. 所有議案均已依決議內容辦理。 2. 另108年盈餘分配案中，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2.2元及股票股利2元，並以109/7/14為除權息基準日，現金股利於109/8/5發放，股票於109/8/21上市。

2. 董事會決議事項

日期	議案項目	執行情形
第18屆 第17次 109/2/25	1. 審查本公司經理人每月固定支領之薪資報酬案。 2. 審查本公司108年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案。 3. 108年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4. 108年盈餘分配案。 5.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6. 全面改選董事案。 7. 提名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8.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限制案。 9.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0. 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1. 公開發行公司相關辦法修訂案。 12. 109年銀行融資額度展期案。 13. 108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4. 召集本公司109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 所有議案均經全體出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所有議案均已依決議內容辦理。
第18屆 第18次 109/4/22	1. 審議109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增加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案。 3. 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第19屆 第1次 109/5/21	1. 選舉本公司董事長案。 2. 委任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第19屆 第2次 109/6/16	1. 訂定108年配股、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案。 2. 修改對和勝及鴻勝公司借款額度背書保證案。 3. 公開發行公司相關辦法修訂案。	
第19屆 第3次 109/7/23	1. 審議109年上半年合併財務報表案。 2. 修正109年營運計畫案。 3. 副總經理聘任案。 4. 經理人任命暨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背書保證專用印鑑保管人、會計及財務主管異動案。	
第19屆 第4次 109/10/21	1. 審議2020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高雄港洲際二期倉儲物流區」第二階段興建計畫案。 3. 營運設備購置案。 4. 修改對鴻勝公司借款額度背書保證案。 5. 增加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案。 6. 公開發行公司相關辦法修訂案。	
第19屆 第5次 109/12/23	1. 本公司110年營運計畫案。 2. 背書保證事項辦理情形案。 3. 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4. 訂定110年稽核計畫案。 5. 經理人及員工支領年終獎金案。	
第19屆 第6次 110/2/25	1. 審查本公司經理人每月固定支領之薪資報酬案。 2. 審查本公司109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 3. 109年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4. 109年盈餘分配案。 5.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6. 110年銀行融資額度展期案。 7. 109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 召集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財務主管	李歡益	80.08.02	109.7.23	職務調整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仁耀	黃鈴雯	109.1.1-109.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仟元		V	
2	2,000仟元(含)-4,000仟元	V		V
3	4,000仟元(含)-6,000仟元			
4	6,000仟元(含)-8,000仟元			
5	8,000仟元(含)-10,000仟元			
6	10,000仟元(含)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鈴雯 謝仁耀	2,580	-	-	-	200	200	109.1.1-109.12.31	註

註：其他200仟元包括營所稅移轉訂價報告查核簽證費110仟元及其他90仟元。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不適用。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9年度		110年截至3月21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寧漢企業(股)公司	9,188,924	0	0	0
	孫靜源	(185,786)	0	0	0
董 事	寧漢企業(股)公司	9,188,924	0	0	0
	孫啟智	97,146	0	0	0
董 事	寧漢企業(股)公司	9,188,924	0	0	0
	孫啟發	403,597	0	0	0
監 察 人	裕國合板(股)公司	3,725,922	0	0	0
	陳億玲	83,183	0	0	0
董 事	李金岩	782,773	0	0	0
董 事	王敦弘	58,605	0	0	0
獨 立 董 事	吳小燕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馬振基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陳定國	0	0	0	0
總 經 理	孫靜源	(185,786)	0	0	0
副 總 經 理	孫啟發	403,597	0	0	0
副 總 經 理	蘇枝生	1,348	0	0	0
財 務 主 管	黃有慶	3,000	0	0	0
會 計 主 管	黃有慶	3,000	0	0	0
其 他	黃有慶	3,000	0	0	0
大 股 東	寧漢企業(股)公司	9,188,924	0	0	0
大 股 東	裕國合板(股)公司	3,725,922	0	0	0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0年3月2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寧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5,135,548	30.63	0	0.00	0	0.00	孫靜源 孫啟智 孫啟發	寧漢企業董事長 寧漢企業董事 寧漢企業董事	
裕國合板股份有限公司	22,355,534	12.42	0	0.00	0	0.00	無	無	
孫靜源	8,885,285	4.94	0	0.00	0	0.00	寧漢企業 名敬投資 孫啟智 孫啟發 孫陣	董事長 董事長 父子 父子 姊弟	
李金岩	4,696,642	2.61	1,782,759	0.99	0	0.00	李朱月梅	配偶	
名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780,000	2.31	0	0.00	0	0.00	孫靜源	寧漢企業董事長	
林美年	4,518,051 (註)	2.51	0	0.00	0	0.00	孫啟智 孫啟發	母子 母子	
孫陣	3,592,738	2.00	0	0.00	0	0.00	孫靜源	姊弟	
孫啟發	2,971,586	1.65	0	0.00	0	0.00	寧漢企業 孫靜源 林美年 孫啟智	董事 父子 母子 兄弟	
孫啟智	2,582,879	1.43	0	0.00	0	0.00	寧漢企業 孫靜源 林美年 孫啟發	董事 父子 母子 兄弟	
林俊文	2,550,000	1.42	0	0.00	0	0.00	無	無	

註：包含辦理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3,216,051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仟股)	持股%	股數(仟股)	持股%	股數(仟股)	持股%
和勝倉儲(股)公司	28,491	49.98	-	-	28,491	49.98
香港愛森發展有限公司	39,244	100.00	-	-	39,244	100.00
威勝(BVI)國際(股)公司	4,450	100.00	-	-	4,450	100.00
鴻勝化學科技(股)公司	30,000	100.00	-	-	30,000	100.00
銓勝材料科技(股)公司	100	100.00	-	-	100	100.00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 年 2 月 25 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0 年 02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孫靜源 簽章



總經理：孫靜源 簽章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備註
68.01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設立	
69.06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90,000仟元	
75.05	10	14,800	148,000	14,800	148,000	盈餘轉增資48,000仟元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2,000仟元	
76.10	10	18,300	183,000	18,300	183,000	盈餘轉增資33,000仟元	
79.03	10	32,000	320,000	32,000	320,000	盈餘轉增資137,000仟元	註1
80.04	10	40,000	400,000	40,000	400,000	盈餘轉增資80,000仟元	註2
82.12	10	52,000	520,000	52,000	520,000	盈餘轉增資120,000仟元	註3
84.12	10	120,000	1,200,000	75,400	754,000	盈餘轉增資234,000仟元	註4
90.09	10	120,000	1,200,000	80,000	800,000	盈餘轉增資46,000仟元	註5
94.10	10	120,000	1,200,000	100,000	1,000,000	盈餘轉增資200,000仟元	註6
95.09	10	120,000	1,200,000	105,000	1,050,000	盈餘轉增資50,000仟元	註7
96.11	10	200,000	2,000,000	115,500	1,155,000	盈餘轉增資105,000仟元	註8
96.12	14	200,000	2,000,000	120,300	1,203,000	現金增資48,000仟元	註9
98.02	16	200,000	2,000,000	133,500	1,335,000	現金增資132,000仟元	註10
103.08	10	200,000	2,000,000	150,000	1,500,000	盈餘轉增資165,000仟元	註11
109.07	10	200,000	2,000,000	180,000	1,800,000	盈餘轉增資300,000仟元	註12

註1：經證期會78年12月9日台財證(一)第02493號函核准。

註2：經證期會79年12月26日台財證(一)第03551號函核准。

註3：經證期會82年7月19日台財證(一)第30407號函核准。

註4：經證期會84年6月29日台財證(一)第38007號函核准。

註5：經證期會90年7月16日台財證(一)第145519號函核准。

註6：經金管會94年8月30日金管證(一)第0940136297號函核准。

註7：經金管會95年8月23日金管證(一)第0950137515號函核准。

註8：經金管會96年10月24日金管證(一)第0960058649號函核准。

註9：經金管會96年10月24日金管證(一)第0960058650號函核准。

註10：經金管會98年1月12日金管證(一)第0970072224號函核准。

註11：經金管會103年6月27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4536號函核准。

註12：經金管會109年6月2日核准在案。

2. 股本種類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80,000	20,000	200,000	本公司股票於98年2月27日上市交易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0年3月2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0	12	58	8,093	61	8,224
持 有 股 數	0	5,580,387	87,525,830	82,094,973	4,798,810	180,000,000
持 股 比 例	0.00%	3.10%	48.63%	45.61%	2.67%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10元)

110年3月2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1,671	368,683	0.20%
1,000至 5,000	4,910	9,430,882	5.24%
5,001至 10,000	738	5,475,747	3.04%
10,001至 15,000	289	3,659,186	2.03%
15,001至 20,000	152	2,737,058	1.52%
20,001至 30,000	146	3,603,026	2.00%
30,001至 50,000	122	4,841,725	2.69%
50,001至 100,000	88	5,905,566	3.28%
100,001至 200,000	48	6,939,139	3.86%
200,001至 400,000	26	7,067,000	3.93%
400,001至 600,000	9	4,476,789	2.49%
600,001至 800,000	7	5,150,457	2.86%
800,001至1,000,000	3	2,723,887	1.51%
1,000,001以上	15	117,620,855	65.34%
合 計	8,224	180,000,000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0年3月21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寧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5,133,548	30.63%
裕國合板股份有限公司	22,355,534	12.42%
孫 靜 源	8,885,285	6.05%
李 金 岩	4,696,642	2.61%
林 美 年	4,518,051(註)	2.51%
名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60,000	2.31%
孫 陣	3,592,738	2.00%
孫 啟 發	2,971,586	1.65%
孫 啟 智	2,582,879	1.43%
林 俊 文	2,550,000	1.42%

註：包含辦理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2,680,043股。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元

年度			108年	109年
項目				
每股市價	最高		104.50	131.50
	最低		79.00	76.00
	平均		86.97	99.6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2.82	32.03
	分配後		27.06	(註)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50,000	180,000
	每股盈餘	調整前	5.90	6.52
		調整後	4.92	(註)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20	3.48888889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2.00	1.11111111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4.74	15.29
	本利比		39.53	28.57
	現金股利殖利率		2.53	3.50

註：109年度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份盈餘後，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歷年股東股息紅利的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 70%為原則。

本公司產業正值營運成長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未來數年仍有重大之擴廠計劃，惟考量公司應可自外界取得足夠之資金以支應該年度之重大資本支出，因此當年度所分派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可供分配盈餘		
上期未分配盈餘		1,581,869,674
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		-32,014
本期稅後淨利		1,174,006,294
可供分配盈餘		2,755,843,954
分配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117,397,428	
特別盈餘公積	1,280,434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3.48888889元)	628,000,000	
股東股票股利(每股1.11111111元)	200,000,000	
分配數合計		946,677,862
期末未分配盈餘		1,809,166,092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需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6%為員工酬勞及不得高於 3%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民國109年度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109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係以過去經驗就員工及董監酬勞可能發放之金額為最適當之估計，並認列為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酬勞等資訊：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擬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129,620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46,500仟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

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以股票分派員工股票酬勞之情形。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用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數額，與實際配發情形並無差異，計配發員工酬勞93,079仟元，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33,800仟元。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及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之有價證券均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均已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 | |
|---------------|---------------------------|
| (1)基本化學工業 | (7)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 (2)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 (8)國際貿易業 |
| (3)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 (9)倉儲業 |
| (4)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 (10)不動產租賃業 |
| (5)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 (11)租賃業 |
| (6)工業助劑製造業 | (12)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8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溶劑系列產品	5,157,349	68.69	5,694,021	73.20
原料買賣	1,941,681	25.86	1,717,864	22.09
其他	409,155	5.45	366,390	4.71
合計	7,508,185	100.00	7,778,275	100.00

3. 公司目前之產品項目

類別	產品名稱	用途
溶劑系列 (電子級溶劑)	PM、PMA、GAA、NBAC、ANONE、P系列混合溶劑(SEP)	●薄膜電晶體製程作為濕潤劑、光阻劑去除液、光阻劑黏度調整劑、製程設備之清洗。 ●彩色濾光片製程中RGB三種基色光阻去除液、管道設備之清洗剝離。 ●半導體IC產業製程用清洗劑、剝離劑、去光阻緩衝液及蝕刻製程化學品。
溶劑系列 (工業級溶劑)	PM、NBAC、ST、GBL、PMA、NPAC、BCS、PMP、IBAC、DPM	●塗料、合成樹脂用溶劑及稀釋劑。 ●油墨與印刷用有機溶劑。 ●皮革加工用有機溶劑。
甲醛系列	福馬林(F24%~44%)、Urea Glue	●防腐劑、消毒劑 ●黏著劑 ●合成樹脂原料、其他有機化學品原料等。
溶劑原料 買賣	MEOH、PM、NPA、BCS、NBA、GAA、IBA	●供應樹脂廠、塗料廠、電子廠等當溶劑及其它製程的應用。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 (1) 醚醇類衍生物產品的應用開發。
- (2) 綠色環保特化及民生用品應用開發。
- (3) 半導體先進製程用電子級溶劑開發。
- (4) 回收再利用技術開發。
- (5) REACH限制物質取代品開發。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產品包括液晶顯示器(LCD)及半導體製程中，作為清洗使用的電子級溶劑及應用於塗料、合成樹脂、印刷油墨等方面的工業級溶劑。其與光電產業及塗料產業之發展趨勢息息相關，茲將本公司產品所屬之主要產業現況說明如下：

(1) 電子級溶劑所屬產業

A. LCD產業發展概況

- (A) 近年液晶顯示器(LCD)主導平面顯示器產業的發展，其中TFT-LCD挾其技術優勢、寬廣的產品應用和規模經濟，符合數位時代對全方位資訊產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應用的需求，遂蔚為平面顯示器之市場主流。
- (B) 自1993年3月友達光電前身聯友光電啟動我國首座TFT-LCD工廠，並於該年4月間試作國內第一片4吋TFT-LCD模組成功以來，國內多家廠商相繼投入TFT-LCD的製造生產。在經濟部的『兩兆雙星產業發展計畫』中，平面顯示器已繼半導體產業成為政府『兩兆產業』中另一規劃扶植的發展重點。觀TFT-LCD產業之歷史發展，可察其景氣循環、資本與技術密集的產業特性。目前世界主要TFT-LCD生產國包括我國、韓國及日本。
- (C) 隨著全方位數位資訊產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應用的普及化，TFT-LCD以其關鍵元件的角色位居平面顯示器供應鏈的戰略樞紐位置，不僅帶領上游材料零組件產業與技術的成長，亦提供全球資訊電子產業拓展下游應用市場的奧援。自國內TFT-LCD廠商量產後，其產業群聚效應相繼促進本地上游相關材料與零組件產業的蓬勃發展，我國於背光模組、彩色濾光片、驅動IC、偏光片等產業的全球市佔率亦逐年提高。冀能結合我國TFT-LCD、IT產業ODM與系統廠商全球的既有優勢，進一步健全上下游產業結構之完整性，積極發展我國成為全球重要TFT-LCD產業聚落。

B. 半導體產業發展概況

(A)1947年美國貝爾實驗室發明了電晶體，迅速的取代了傳統的真空管，但僅僅風光了十年。1958年德州儀器成功的開發出全球第一顆半導體後，功能相對單純的電晶體隨即被短小、輕薄、省電且集積度不斷提升的半導體產品所取代。而後各式各樣的半導體產品不斷的被開發出來，集積度也不斷的迅速提高，從每顆半導體包含10顆電晶體，發展至每顆半導體包含109顆電晶體。

(B)我國半導體產業之發展，其歷程概可分為四個階段如下：

半導體產業發展階段	重要大事
萌芽期(1966-1973)	• 高雄電子公司從事電晶體封裝。 • 德州儀器、菲利浦建元電子公司引進半導體封裝、測試等技術。 • 華泰電子公司從事半導體封裝。 • 交通大學半導體實驗室從事相關技術之開發。
技術引進期(1974-1979)	• 工研院成立電子工業研究中心。 • 自美RCA公司引進7微米製程技術。 • 電子所半導體示範工廠落成。 • 電子所衍生公司聯華電子成立。
成長期(1980-1995)	•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台灣光罩公司及世界先進積體電路公司自電子所衍生。 • 半導體列入我國未來十大新興產業。
擴張期(1996-Now)	• 1996年全球DRAM市場重挫，唯台灣半導體產業因垂直分工體系完整，持續投資第二代8吋晶圓廠，在全球競爭上已站在相對有利的地位。

C. 電子級溶劑發展概況

(A)在TFT-LCD面板及半導體製程中幾乎每個步驟都使用有機溶劑，尤其在黃光區中光阻液清洗、顯像液清除、蝕刻液清除及晶圓清洗等均會大量使用，主要種類有丙酮、二氯甲烷、三氯甲烷、異丙醇、甲醇、三氯乙烷、丁基苯、乙基苯、四甲基胺、丁酮、甲苯、苯、二甲苯、乙醇、乙酸丁酯、二氯乙烯及氯醛等，各家同一製程所使用之化學物質隨工廠之不同而異，由於這些有機溶劑常會產生有毒廢棄物，因此近年來已有朝向使用低毒性的環保型有機溶劑如丙二醇甲醚、丙二醇甲醚醋酸酯與丙二醇甲醚丙酸酯的趨勢。

- (B)由於電子產業為世界上主要產業，加上台灣居全球電子產品之重要地位，TFT-LCD面板及半導體持續擴產，將帶動純度較高、主要作為TFT-LCD面板製程及半導體製程所用的清洗溶劑(金屬離子雜質及水分極低)之電子級溶劑的需求，未來之榮景樂觀可期。

(2)工業級溶劑所屬產業

A. 塗料產業發展概況

- (A)油漆塗料是全球重要工業之一，舉凡日常生活中常見的建築、傢俱、汽車、3C產品等，表面皆有塗裝特殊功能塗料，提供被塗裝物外觀的美化、原件的保護，甚至賦予額外的功能性如抗靜電、隔熱等。
- (B)近年來，油漆塗料業者，響應政府號召，提高生產力，推行自動化，嚴格實施品質管制，提高生產品質。國內油漆塗料生產能量直線上升，產品質優價廉，頗受工業界及家庭用戶的肯定。隨著國家經濟建設次第展開，與油漆塗料工業有關係的重大交通建設、興建國宅、科學園區等，將使油漆塗料工業獲得更進一步之發展，達到油漆塗料工業升級與轉型之重要目標。
- (C)目前全球塗料的主要生產廠商多為跨國性企業集團，為因應快速的市場變化，降低成本壓力及增加市場的影響力，各大塗料廠紛紛進行一連串的購併整合，透過組織改造，塗料業將走向專業化、大型化之趨勢，以充分發揮各自在技術、市場銷售等方面優勢，形成產銷、技術、原料供應等要素之最佳組合。由於塗料是一種依附性或支援性產業，其需求量與相關工業的景氣變化息息相關，其使用量多寡亦反映出一國經濟繁榮與進步之程度。

B. 合成樹脂產業發展概況

(A)塗料樹脂

建築與工業用塗料，不僅需易於塗裝與長久附著材料表面，使色彩鮮豔外觀美麗外，更要求抗污與更耐久性能，且必須能抵抗周遭環境的各種污染。所用樹脂自醇酸、醋酸乙烯酯、苯乙烯/壓克力共聚、純壓克力樹脂等一一被開發與使用，另因環保需求水溶性樹脂亦漸被擴大使用。塗料樹脂市場，伴隨人們追求生活品質提升，保持年年成長，其成長率歷年來與GNP相近，高級化塗料成長更為迅速。

(B)通用樹脂

通用樹脂用途廣泛，主要用於接著劑、紡織用糊劑等，另更已朝電子材料保護用膠帶、光學材料用膠帶等用途之特殊膠水發展。

(C)不飽和聚酯樹脂

全球市場總量260萬噸，其中台灣約25萬噸，日本市場約17萬噸，大陸有70萬噸市場規模，除大陸市場保持5-10%年成長外，其他地區多為持平或衰退，致競爭日熾。

C. 工業級溶劑發展概況

工業級溶劑廣泛應用於塗料、合成樹脂、印刷油墨、清洗、皮革等方面，由於工業級溶劑為民生重要必需品，其應用面遍及各行各業，因此工業級溶劑未來發展呈穩定成長趨勢。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電子級溶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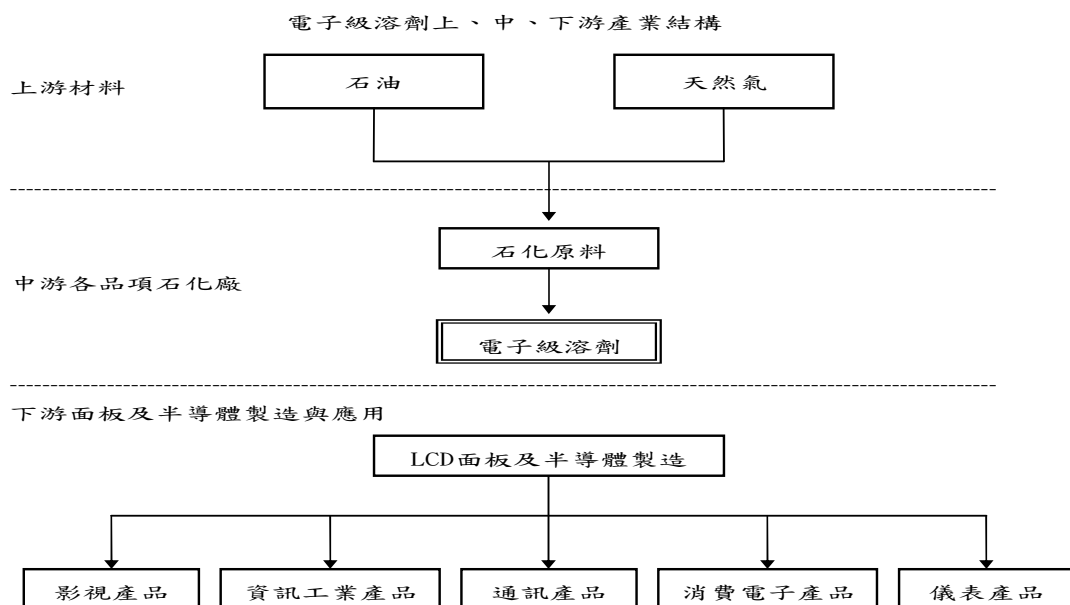
A. 本公司生產之電子級溶劑運用在TFT-LCD面板及半導體製程中，概述用途如下：

(A)光阻去除液-用於去除堆積或殘留在TFT-LCD玻璃基板邊緣光阻，以避免殘留光阻劑在其他加工製程中剝落而導致生產線遭污染，因此須具備高溶解性及快速揮發的特性。

(B)剝離液-用於線路蝕刻後剝離多餘光阻劑的液體，一般用DMSO、DBG或NMP，混合當溶劑。但未來隨著線路精細化，傳統濕式蝕刻法已逐漸無法滿足，目前已開始研發以氣體蝕刻的乾式蝕刻法，而剝離方式將轉為乾式或乾濕併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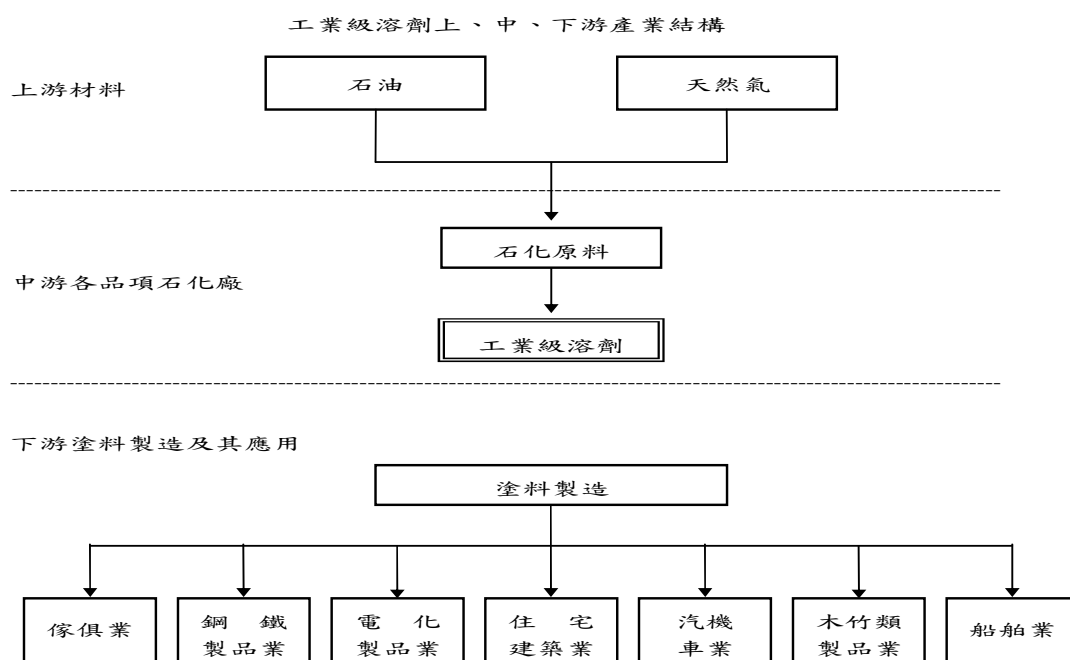
(C)清洗液-用於每一段製程完成後的基板清洗，一般清洗液分為無機系及有機系等二大類，無機系主要用於清洗基板上的有機污染物，有機系則用於清洗附著基板上的粒子污染物。

B. 其上、中、下游產業結構的關聯圖如下圖：



(2)工業級溶劑

- A. 塗料樹脂係提昇塗膜品質的主要組成，也是將顏料固著於被塗佈材的固著劑，在油漆塗料中作為展色劑之用，因樹脂的黏度通常很高，不利於研磨料的研磨和後段調整成份之混合，並增加塗裝的困難度，故需加入溶劑及稀釋劑等。
- B. 一般油漆塗料主要靠溶劑來幫助樹脂的流動與塗佈性能，溶劑對於油漆塗料的粘度、流動性、乾燥速度及塗膜的光澤等皆有影響，惟塗裝完畢，塗膜形成後即揮發而不留於塗膜中。
- C. 其上、中、下游產業結構的關聯圖如下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1)有機溶劑的用途主要係供下游加工製品業使用，如塗料、電子、家電、合板、農業、紡織業、印刷業、化學工業等產業。在下游業者多元化的需求及因應產業升級的情況下，溶劑業者必須不斷提升本身產品的附加價值及研發能力，找尋具利基之市場，例如電子級溶劑應用市場，提高附加價值，方能因應下游業者多變的需求。
- (2)從全球有機溶劑發展趨勢觀之，在環保要求日益嚴格下，為符合環保法規與未來趨勢，積極開發低毒性的環保型有機溶劑將逐漸成為未來趨勢。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產品競爭廠商為長春、李長榮化工等，由於各家廠商產品眾多且重疊性不高，加上本公司經營團隊堅強，人員素質高，經驗豐富，在業界具一定競爭地位及一定之知名度。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產品

(1)研發費用情形

年 度	109年	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
金額(仟元)	201,957	54,189

(2)最近年度已研究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A. 開發新型酯化觸媒，增加製程的轉化效率以提升產量。
- B. 改善PM合成反應，降低水含量及觸媒選擇等製程的研究。
- C. 新酯類的研究開發。
- D. 研發新型共沸劑，改善酯化脫水製程，減少毒化物的使用，降低對環境污染之衝擊。
- E. 產品回收再利用及蒸餾應用等製程研究開發。
- F. 低甲醛環保膠(F1等級)開發。
- G. 新產品「勝美酯」研究開發。
- H. 高沸點溶劑研究開發。
- I. 醚醇類製程開發。
- J. 醚醇類於防水膠中應用。
- K. 與義守大學共同開發模擬移動床分離技術。
- L. 醚醇類合成純化新製程開發。
- M. 奈米材料於化妝品及塗料上的應用。
- N. 環保型特化及民生用品開發。
- O. 降低柴油燃燒污染之添加劑開發。
- P. 友善環境除蟲劑的開發。
- Q. 半導體先進製程用溶劑開發。
- R. 電子業化學品配方開發。

(3)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 A. 醚醇類衍生物產品的應用開發。
- B. 綠色環保特化及民生用品應用開發。
- C. 半導體產業先進製程化學品的開發。
- D. 回收再利用技術開發。
- E. REACH限制物質取代品開發。

(4)未來兩年度預計投入研發金額

年 度	110年	111年
金額(仟元)	233,000	240,000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開發專利產品及電子級溶劑應用市場，提高附加價值。
- (2)積極開發新產品，強化產品組合完整性及多樣化。
- (3)加強策略應用及市場行銷系統，充分掌握客戶發展動態與趨勢並強化顧客關係。
- (4)並積極開發下游客戶，擴大市場佔有率。
- (5)不斷創新研究，持續進行製程技術改善，以提高產能與生產效率，降低產品成本。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加強業務專業知識之培訓，強化內部管理，以提高經營績效。
- (2)垂直整合產品上、中、下游之研究與開發，以期鞏固貨源、銷售通路，降低成本，提升產品競爭力。
- (3)加強與國內外知名廠商策略聯盟，強化產品競爭優勢，創造更大營運績效。
- (4)持續開發電子級化學品的應用，以期成為電子級溶劑市場領導廠商。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別		108年		109年	
		金 額	比 重(%)	金 額	比 重(%)
台 灣		5,341,928	71.15	5,858,916	75.32
外 銷	韓 國	875,490	11.66	859,476	11.05
	越 南	341,355	4.55	261,019	3.36
	泰 國	183,249	2.44	159,411	2.05
	其 他 地 區	766,163	10.20	639,453	8.22
	小 計	2,166,257	28.85	1,919,359	24.68
合 計		7,508,185	100.00	7,778,275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營運策略並不單以擴充營業額及提高市場佔有率為主。而以持續開發新應用產品，找尋具利基之市場，並在產品穩定銷售後，可望進一步提高本公司之市場佔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電子級溶劑供需狀況

電子級溶劑藉助化學品固有的化學特性，為電子產品進行微影、蝕刻與

清洗等動作，應用的領域以印刷電路板、半導體與液晶薄膜顯示面板為大宗，其中尤以半導體與液晶薄膜顯示面板對高純度的電子級溶劑要求最為嚴格，以避免其中的雜質干擾產品表現。受到半導體與LCD產業持續成長之賜，電子級溶劑產值成長率預計將遠高於所有化學品的年平均成長率。

(2)工業級溶劑供需狀況

由於塗料使用量多寡會隨著經濟成長而發展，也直接影響塗料業的供給數量。歐美各國由於經濟成長趨於平緩，因此塗料供給成長率亦有限，但亞洲為新興工業化地區，塗料的供給將隨著經濟成長而大幅成長。由於塗料是一種特用化學品，被廣泛地應用於各種工業產品，因此全世界的塗料需求量日漸增加，尤其亞洲地區等新興工業化國家，其工業結構及經濟型態轉變，塗料的需求更是大幅增加。是以展望未來，工業級溶劑發展趨勢仍呈穩定成長。

4.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未來發展之有利因素

A.製程技術改善與產能提昇

本公司秉持著「研發致勝、安全第一、品質至上、顧客滿意」的理念，不斷創新研究，改善製程，減廢節能與提昇產能，並達到產品多樣化，開發綠色產品，滿足客戶需要，提昇公司產品競爭力。

B.產品組合完整及多元化

相關產業原料提供組合完整且產品多元、受單一行業景氣變化影響甚小。

C.開發高附加價值之電子級溶劑

積極投入電子級溶劑開發並成功打入半導體及光電等電子工業市場，陸續完成醋酸丁酯、丙二醇甲醚及丙二醚甲醚醋酸等產品。

(2)未來發展之不利因素

A.國內環保、工安之意識抬頭，標準日益嚴格，進而造成成本之增加。

B.經濟社會結構改變，從業人員不熱衷勞力型工作，廠商勞力不足現象普遍，以致勞動成本增加，生產成本上揚。

C.有機溶劑下游業者因勞工、環保、土地等問題而持續外移，造成有機溶劑業者內銷市場競爭日益激烈。

(3)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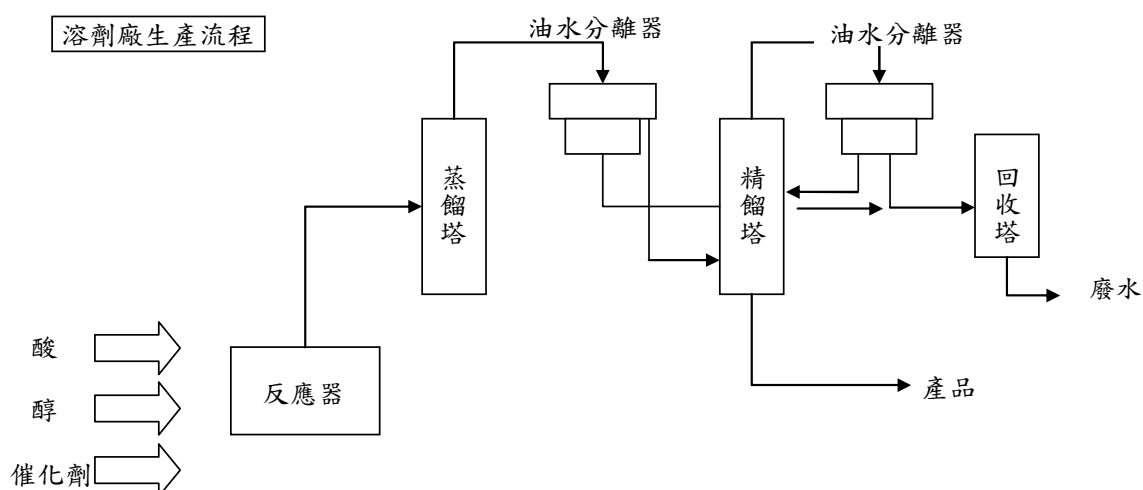
- A. 為落實環保工安之執行，除成立專責環保工安單位負責環保設施及規劃改善，廠內人員之教育訓練等工作外，並設有完善之廢棄及廢液處理設備，及配合專業機構定期之檢測及引進先進製程及技術，藉由落實減廢措施以降低處理成本，並達到環保工安之要求期使善盡社會責任。
- B. 藉由開發先進製程，以減少生產的時間，進而提升生產效力；另加強生產技術人員之管理及效率，提昇產品品質及良率，使生產成本因而降低，以增加在市場上之相對競爭力。
- C. 積極拓展海外市場，以增加市場之佔有率，進而擴大本公司業務之成長。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溶劑系列 (電子級溶劑)	●薄膜電晶體製程作為濕潤劑、光阻劑去除液、光阻劑黏度調整劑、製程設備之清洗。 ●彩色濾光片製程中RGB三種基色光阻去除液、管道設備之清洗剝離。 ●半導體IC產業製程用清洗劑、剝離劑、去光阻緩衝液及蝕刻製程化學品。
溶劑系列 (工業級溶劑)	●塗料、合成樹脂 ●印刷油墨、清洗有機溶劑 ●皮革有機溶劑。
醛 系列	●防腐劑、消毒劑 ●黏著劑 ●合成樹脂原料、其他有機化學品原料等。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形
醋酸	國內	穩定
丁醇	國外	穩定
乙二醇丁醚	國外	穩定
丙二醇甲醚	國內	穩定
甲醇	國外	穩定

(四) 主要進銷貨供應商及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全年度進貨淨額10%以上之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度				109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A公司	1,345,422	28.01	無	A公司	1,424,103	29.52	無
其他	3,457,663	71.99		其他	3,400,505	70.48	
進貨淨額	4,803,085	100.00		進貨淨額	4,824,608	100.00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全年度銷貨淨額10%以上之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度				109年度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甲公司	911,802	12.14	無	甲公司	1,471,156	18.91	無
乙公司	636,173	8.47	無	乙公司	835,991	10.75	無
其他	5,960,210	79.39		其他	5,471,128	70.34	
銷貨淨額	7,508,185	100.00		銷貨淨額	7,778,275	100.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公噸／仟元

主要商品 \ 年度	108年			109年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溶劑系列產品	159,000	123,559	3,665,222	159,000	147,805	4,083,514
其他產品	46,000	7,664	46,521	46,000	7,246	31,914
合 計	205,000	131,223	3,711,743	205,000	155,051	4,115,428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公噸／仟元

主要商品 \ 年度	108年				109年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溶劑系列產品	55,438	3,253,497	46,137	1,903,852	65,926	4,024,997	43,829	1,669,024
其他產品	6,543	79,296	80	1,063	5,248	61,110	48	603
原料買賣	72,953	1,680,338	6,786	261,343	66,924	1,468,132	7,242	249,732
其 他	-	328,796	-	-	-	304,677	-	-
合 計	134,934	5,341,927	53,003	2,166,258	138,098	5,858,917	51,119	1,919,35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8年	109年	110年4月15日
員 工 人 數	生 產	156	176	183
	研 發	71	74	78
	其 他	204	222	223
	合 計	431	472	484
平 均 年 歲		41.67	41.46	41.26
平均服務年資		11.16	10.71	10.58
學 歷 分 布	博 士	4	7	7
	碩 士	74	88	90
	大 專	285	313	323
	高 中	62	57	57
	高中以下	6	7	7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金額：

項 目	109 年	110 年截至 4 月 15 日
污 染 狀 況	無	無
處分單位	無	無
處分情形	無	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按相關單位所訂規範持續執行檢測。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

本公司主要福利措施有國內外旅遊補助、年節禮金或禮品、公傷及普傷住院慰問、喪葬補助、教育補助及獎學金補助、定期健康檢查、結婚補助、生育補助、急難救助補助、社團補助、勞工教育訓練、贈送生日禮金、員工團體壽險及意外險等，另公司備有一般休閒設施，以充實員工休閒生活及促進員工身心健康。

2. 員工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依員工之工作需求及考量公司未來經營狀況，實行內部及外部在職訓練，以增進員工的本職學能，提高工作效率。

3. 員工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除依勞動基準法訂員工退休管理辦法，並依法按月提撥職工退休金存放於中央信託局專戶外，另配合勞工退休條例之實施，於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修訂員工退休管理辦法，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原適用舊制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 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除恪遵各項法令、維護員工各項權益外，各項重大政策施行前皆與員工作充份溝通與宣導以了解員工需要，以獲得員工支持共同創造雙贏且和諧的勞資關係。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加工合約	Lyondell Greater China, LTD.,	96.06.19~ 111.06.19	PM加工合約	非經當事人同意，不得移轉本合約。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一)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3月31日
流動資產		2,672,724	2,864,375	2,562,995	2,238,690	2,806,083	(註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13,964	1,708,641	2,280,532	3,399,746	3,927,863	
無形資產		708	562	2,131	6,313	5,757	
其他資產		1,167,402	1,138,005	1,244,406	1,348,027	1,497,607	
資產總額		5,354,798	5,711,583	6,090,064	6,992,776	8,237,310	
流動	分配前	949,103	1,084,362	1,147,665	1,906,303	1,703,225	
	分配後	1,549,103	1,774,362	1,897,665	2,236,303	(註2)	
非流動負債		154,234	124,473	134,064	164,193	769,111	
負債	分配前	1,103,337	1,208,835	1,281,729	2,070,496	2,472,336	
	分配後	1,703,337	1,898,835	2,031,729	2,400,496	(註2)	
總額		1,703,337	1,898,835	2,031,729	2,400,496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251,461	4,502,748	4,808,335	4,922,280	5,764,974	
股本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800,000	
資本公積		103,928	103,724	103,724	103,724	103,72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05,082	2,983,731	3,285,530	3,424,446	3,968,421	
	分配後	2,105,082	2,293,731	2,535,530	3,094,446	(註2)	
其他權益		-57,549	-84,707	-80,919	-105,890	-107,17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251,461	4,502,748	4,808,335	4,922,280	5,764,974	
	分配後	3,651,461	3,812,748	4,058,335	4,592,280	(註2)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9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派。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年第1季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不予列示。

(二)合併簡明損益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第 1 季
營業收入	6,176,735	6,839,686	8,034,146	7,508,185	7,778,275	(註3)
營業毛利	1,655,490	1,859,819	1,998,185	1,857,030	2,321,602	
營業淨利	867,026	995,101	1,051,474	989,218	1,375,38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6,933	68,899	104,460	96,286	76,763	
稅前淨利	943,959	1,064,000	1,155,934	1,085,504	1,452,148	
本期淨利	785,193	878,559	930,149	884,866	1,174,00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00,464	-27,272	22,629	-20,921	-1,3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84,729	851,287	952,778	863,945	1,172,69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85,193	878,559	930,149	884,866	1,174,00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84,729	851,287	952,778	863,945	1,172,69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5.23	5.86	6.20	4.92	6.52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按追溯調整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年第1季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不予列示。

(三)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2,303,718	2,525,415	2,150,713	1,905,332	2,373,5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79,795	1,302,025	1,812,354	2,583,746	3,046,497
無形資產		611	229	62	3,095	3,239
其他資產		1,767,743	1,802,203	2,038,518	2,228,593	2,492,114
資產總額		5,251,867	5,629,872	6,001,647	6,720,766	7,915,44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54,104	1,011,658	1,071,228	1,644,173	1,555,484
	分配後	1,454,104	1,701,658	1,821,228	1,974,173	(註2)
非流動負債		146,302	115,466	122,084	154,313	594,98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00,406	1,127,124	1,193,312	1,798,486	2,150,471
	分配後	1,600,406	1,817,124	1,943,312	2,128,486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251,461	4,502,748	4,808,335	4,922,280	5,764,974
股本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800,000
資本公積		103,928	103,724	103,724	103,724	103,72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05,082	2,983,731	3,285,530	3,424,446	3,968,421
	分配後	2,105,082	2,293,731	2,535,530	3,094,446	(註2)
其他權益		-57,549	-84,707	-80,919	-105,890	-107,17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251,461	4,502,748	4,808,335	4,922,280	5,764,974
	分配後	3,651,461	3,812,748	4,058,335	4,592,280	(註2)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9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派。

(四)個體簡明損益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5,574,119	6,203,042	7,298,338	6,820,494	7,022,085
營業毛利	1,395,626	1,570,195	1,624,121	1,485,650	1,915,219
營業淨利	681,436	806,483	828,854	759,943	1,122,77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3,080	224,223	280,838	282,472	278,370
稅前淨利	914,516	1,030,706	1,109,692	1,042,415	1,401,147
本期淨利	785,193	878,559	930,149	884,866	1,174,00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00,464	-27,272	22,629	-20,921	-1,3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84,729	851,287	952,778	863,945	1,172,694
每股盈餘	5.23	5.86	6.20	4.92	6.52

註1. 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 每股盈餘按追溯調整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	李青霖、謝仁耀	無保留意見
106	黃鈴雯、謝仁耀	無保留意見
107	黃鈴雯、謝仁耀	無保留意見
108	謝仁耀、黃鈴雯	無保留意見
109	謝仁耀、黃鈴雯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原因說明：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IFRS

分 析 項 目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第1季	
財務	負債佔資產比率	20.60	21.16	21.05	29.61	30.01	(註)	
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1.00	270.81	216.72	149.61	166.35		
償債 能力	流 動 比 率	281.61	264.15	223.32	117.44	164.75		
	速 動 比 率	212.72	199.44	140.18	71.50	103.03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2,402.93	20,863.75	19,266.57	239.21	672.67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62	6.92	7.64	6.51	6.37		
	平均收現日數	55.13	52.74	47.77	56.06	57.29		
	存 貨 週 轉 率 (次)	7.08	7.66	7.54	6.33	5.8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92	10.29	12.92	12.97	11.55		
	平 均 銷 貨 日 數	51.55	47.65	48.40	57.66	62.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4.09	4.24	4.03	2.64	2.1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9	1.24	1.36	1.15	1.02		
獲利 能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15.10	15.88	15.76	13.58	15.44		
	權益報酬率(%)	19.00	20.07	19.98	18.19	21.9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2.93	70.93	77.06	72.37	80.67		
	純 益 率 (%)	12.71	12.85	11.58	11.79	15.09		
	每 股 盈 餘 (元)	5.23	5.86	6.20	5.90	6.52		
現金 流量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	94.11	106.03	54.02	60.12	82.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7.06	125.31	109.42	84.47	76.01		
	現金再投資比率(%)	6.38	7.50	-0.90	4.90	11.21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79	1.68	1.70	2.59	1.6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比率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隨著營運獲利增長，各項償債能力、獲利能力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呈上升趨勢，且固定營運支出控制得宜致營運槓桿度變小。								
2. 餘未達分析標準。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年第1季財務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不予列示。

(二)個體財務分析-IFRS

分 析 項 目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第1季	
財務	負債佔資產比率	19.05	20.02	19.88	26.76	27.17	不適用	
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72.76	354.69	272.05	196.48	208.76		
償債 能力	流 動 比 率	269.72	249.63	200.77	115.88	152.60		
	速 動 比 率	205.66	189.25	122.18	67.89	88.69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2,328.01	20,210.92	18,809.34	247.43	1,204.73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96	7.42	8.21	6.93	6.83		
	平均收現日數	52.44	49.19	44.45	52.66	53.44		
	存 貨 週 轉 率 (次)	7.55	8.28	8.02	6.66	5.8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36	9.74	11.80	11.72	11.50		
	平 均 銷 貨 日 數	48.34	44.08	45.51	54.80	62.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4.66	5.00	4.69	3.10	2.4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9	1.14	1.25	1.07	0.96		
獲利 能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15.34	16.15	15.99	13.96	16.06		
	權益報酬率(%)	19.00	20.07	19.98	18.19	21.9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0.97	68.71	73.98	69.49	77.84		
	純 益 率 (%)	14.09	14.16	12.74	12.97	16.72		
	每 股 盈 餘 (元)	5.23	5.86	6.20	5.90	6.52		
現金 流量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	92.94	106.16	45.00	56.76	77.2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3.53	122.00	105.87	83.15	73.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5.32	6.95	-2.86	2.44	9.80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82	1.71	1.73	1.84	1.5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1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比率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隨著營運獲利增長，各項償債能力、獲利能力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呈上升趨勢。								
2. 餘未達分析標準。								

註1. 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 每股盈餘按追溯調整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 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第57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66-133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134-204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仁耀會計師、黃鈴雯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核

此致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定國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二 月 二 十 五 日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9年	108年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806,083	2,238,690	567,393	25.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27,863	3,399,746	528,117	15.53%
無形資產	5,757	6,313	-556	-8.81%
其他資產	1,497,607	1,348,027	149,580	11.10%
資產總額	8,237,310	6,992,776	1,244,534	17.80%
流動負債	1,703,225	1,906,303	-203,078	-10.65%
非流動負債	769,111	164,193	604,918	368.42%
負債總額	2,472,336	2,070,496	401,840	19.4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764,974	4,922,280	842,694	17.12%
股本	1,800,000	1,500,000	300,000	20.00%
資本公積	103,724	103,724	-	-
保留盈餘	3,968,421	3,424,446	543,975	15.89%
其他權益	-107,171	-105,890	-1,281	1.21%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5,764,974	4,922,280	842,694	17.1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比率達20%且變動金額達1,000萬元）				
1. 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本公司正值營業成長期，多項資產增購案同時進行中，所需資金大多以長期借款支應所致。				
2. 股本增加係109年盈餘轉增資。				
3. 餘未達分析標準。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年	108年	增（減）金額	變動 %
營業收入	7,778,275	7,508,185	270,090	3.60%
營業成本	5,456,673	5,651,155	-194,482	-3.44%
營業毛利	2,321,602	1,857,030	464,572	25.02%
營業費用	946,217	867,812	78,405	9.03%
營業淨利	1,375,385	989,218	386,167	39.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6,763	96,286	-19,523	-20.28%
稅前淨利	1,452,148	1,085,504	366,644	33.78%
所得稅費用	278,141	200,638	77,503	38.63%
本期淨利	1,174,007	884,866	289,141	32.6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比率達20%且變動金額達1,000萬元）				
1. 本公司109年營運獲利再創高峰且相關營運支出控制得宜，致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及本期淨利增加。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投資公司佳勝營運虧損沒有發放股利所致。				
3. 餘未達分析標準。				

1. 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無此情事。

2.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本公司預期未來一年度產品之銷售數量可達201,200噸，主要係依據本公司產能、對未來景氣變動之預測及考量客戶的訂單等因素評估而得。

三、現金流量

(一)109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現 金 餘 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 金 剩 餘 數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127,931	1,412,556	-921,301	-174,009	-1,288	443.889	-	-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本期營運狀況良好所致。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購置固定資產所致。
3. 籌資活動：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流動性分析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109年度	108年度	增減%
現金流量比率(%)	82.93	60.12	37.9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01	84.47	-10.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21	4.90	128.7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比率達20%) 本期營運獲利雖較上期增加，且廠房持續擴建所需資金除以自有資金支付外，另考量不足之數以長期借款支應，致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現 金 餘 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 金 剩 餘 數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443,889	1,300,000	-2,200,000	700,000	-	243,889	-	-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預計未來一年度營業產生之現金流入並扣除相關之營業支出，預計全年度淨現金流入為1,300,000仟元。
- (2)預計全年現金流出：主要係預計未來一年度增加資本支出、發放股利等之金額。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本公司之對外轉投資，主要係對同一產業專業上的延伸。拜亞洲國家近年來經濟發展的蓬勃起飛，隸屬基本工業之化工業，亦呈高度發展，化工產業預計應尚有一段榮景可期。

(二)109年度轉投資收益對本公司EPS的貢獻約0.33元，在市場佔有及技術水平仍維持既有優勢的前提下，預計未來亦將呈穩定且有利之成長。因此，未來投資計畫，將以維持目前之產業優勢為主軸，穩定且穩健擴大投資、深入經營管理以提高轉投資公司之獲利能力為主要方向。

六、風險事項分析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109年度及108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2,162仟元及4,557仟元，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微小，且本公司基於穩健保守之財務管理基礎下，利率方面仍多方參考國內外各經濟研究機構及銀行研究報告，以便掌握利率之未來走向，並與往來銀行保持暢通之聯絡管道，隨時掌握當前利率水準，以便控制資金之成本。

2. 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109年度及108年度兌換(損)益分別為5,240仟元及1,662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僅為0.07%及0.02%，其影響比重甚低。至於在產品外銷部分，公司在外匯資金調度上藉由經常性進銷款項互相沖抵，並隨時收集匯率變化資訊，以充分掌控匯率走勢，並視實際資金需求情形，決定轉換台幣之有利時機，以有效降低匯兌風險。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產品並非民生基本消費財，較不像一般民間消費產品易受通貨膨脹之影響，惟本公司仍將密切注意經濟情勢的發展，作妥適之反應，以求業務持續拓展。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亦無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交易。至於背書保證，則依照本公司所訂定之相關辦法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本公司未來主要以符合節省能源及環保的目的，提高產能、降低單耗及減少使用毒性高之物質之研發與生產為主，並朝向高附加價值之規格開發，以符合未來市場需求。

2. 110年及111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分別為233,000仟元及240,000仟元。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並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市場訊息，加上不斷提昇產品品質及製程，積極擴充產能規模及提高研發能力，亦採行穩健的財務管理策略，以保有市場競爭力，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目前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利用優質的管理，除研發環保化學產品，持續改善，並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讓員工、顧客滿意，進而貢獻社會、發展經濟、福利人群，提升公司企業形象，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讓企業形象更上層樓。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目前並無併購其他公司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的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為擴展產能及營運規模，經董事會通過新建廠房及設備，除可提升產銷量外，亦有助毛利率及營業淨利率之提升。另為避免市場供過於求，本公司除積極開拓新客戶外，亦積極研發新製程技術及降低成本，以期將產能擴充效益發揮到極致，並建立長久之競爭優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 進貨

本公司主要進貨廠商皆是長期往來的國際性大型化工公司，與本公司關係長久以來非常穩定與良好，他們本身也都是全球同業往來的主要採購對象，因此，本公司進貨情況並無異常。此外，公司之主要原料平時即備有適量之庫存，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或突發事件時，可尋求其他替代性原料來源來支應，尚不致有因進貨集中而造成供貨短缺或中斷之風險。

2. 銷貨

本公司除與既有客戶群建立良好之產銷合作關係外，並積極開發國內外新客戶，尚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以控管或維持公司的製造、營運、會計及財務等穩定運作的功能。

資訊系統架構依其風險等級建立高可用性之主機備援及異地資料備份機制，以確保服務不中斷，並將備份媒體送往異地保管存放，加強機房各項模擬測試與進出安全管控，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可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造成之系統中斷風險，確保符合預期系統復原目標時間。為了讓資訊系統損害發生時能儘速順利恢復業務，降低可能的損失與風險，透過每季定期執行資訊系統災難復原計劃的演練，使損失降至最低及迅速回復正常作業。

對於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建置防火牆及安裝防毒軟體，防止非法入侵、破壞或竊取資料，以避免網站遭到非法使用，保障使用者的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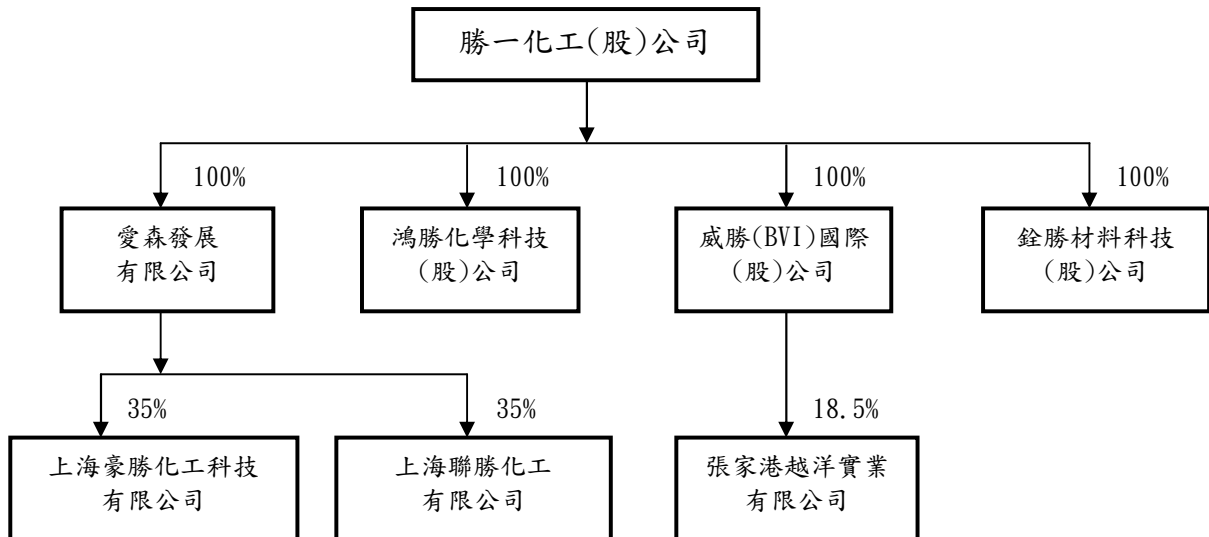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鴻勝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03.25	彰化縣線西鄉線工南二路3號	NTD300,000	化學業
愛森發展有限公司	79.01.19	10/F, Diamond Exchange Building, 8-10 Duddell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NTD162,451	投資、買賣業
威勝(BVI)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4.07.24	Tropic Isle Building, P. O. Box438, Road, Town, Tortola, BVI	NTD147,227	投資、買賣業
銓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07.22	高雄市永安區永工二路14號	NTD1,0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3. 推定為有控股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化工業、控股公司。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稱職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持股%
鴻勝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孫靜源(勝一代表人) 孫啟發(勝一代表人) 王興嘉(勝一代表人) 黃有慶(勝一代表人)	30,000	100.00
愛森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孫靜源(勝一代表人) 李歡益(勝一代表人)	39,244	100.00
威勝(BVI)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孫靜源(勝一代表人) 李歡益(勝一代表人)	4,450	100.00
銓勝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董事 監察人	孫靜源(勝一代表人) 孫啟發(勝一代表人) 黃有慶(勝一代表人)	100	100.00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稅後損益	每股盈餘(元)
鴻勝化學科技(股)公司	NT	300,000	1,411,134	474,744	936,390	1,302,203	272,856	221,812	7.39
愛森發展有限公司	NT	162,451	289,980	48	289,932	13,544	13,467	13,468	0.34
威勝(BVI)國際(股)公司	NT	147,227	214,110	-	214,110	16,287	16,287	13,513	3.04
銓勝材料科技(股)公司	NT	1,000	855	-	855	-	-43	-42	-0.42

(二)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本公司及從屬公司109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故未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7.；存貨評價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存貨淨額為 962,820 仟元，佔總資產 12%。由於產業景氣變化，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劇烈波動，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將存貨評價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公司管理階層之存貨備抵金額，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公司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檢視公司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考量公司對存貨備抵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適切。

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應收款項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客戶產業受景氣波動大，應收款項集中在前十大客戶之比例約55%~65%，應收款項之備抵牽涉公司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分析應收款項帳齡表、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測試公司與收款有關之控制點並檢視期後收款紀錄；評估帳列應收款項備抵評價之合理性，包括對應收款項備抵評價之假設、該產業近期信用狀況及公司以前年度收款情形；評估公司對有關揭露項目是否允當。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開始提列折舊之時點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截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個體財務報告之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餘額為新台幣892,589仟元。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為因應市場需求，持續擴廠及擴增產線致增加資本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於該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因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本支出金額重大，有關折舊開始提列時點是否適當，將對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績效產生重大影響，因此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折舊之時點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查核程序係包括瞭解及測試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折舊時點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瞭解管理階層預期資產之可供使用狀態之條件及相關會計處理；抽核驗證本年度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之時點是否適當，且是否開始正確提列折舊；觀察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之實體盤點，並抽核相關文件以佐證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之合理性；抽核驗證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尚未達可供使用狀態之原因。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謝 仁 耀

謝仁耀



會計師：黃 鈴 雯

黃鈴雯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0 年 2 月 25 日

勝一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74,163	3	\$ 56,011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24,775	-	27,98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033,122	15	971,036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28,808	-	45,510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962,820	12	772,154	11
1410	預付款項	31,226	-	17,007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五))	18,681	-	15,63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373,595	30	1,905,332	2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六))	180,345	2	175,468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1,801,200	23	1,662,870	2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3,046,497	39	2,583,746	3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177,065	2	60,465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	269,031	3	273,849	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3,239	-	3,09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七))	49,678	1	40,70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4,795	-	15,23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541,850	70	4,815,434	72
1xxx	資產總計	\$ 7,915,445	100	\$ 6,720,76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290,000	4	\$ 654,000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一))	10,916	-	5,403	-
2150	應付票據	13,311	-	43,108	1
2170	應付帳款	399,375	5	341,152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3,294	-	44,240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三))	517,548	6	461,177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1,371	2	76,50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四))	15,391	-	13,89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4,278	-	4,69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五))	120,000	2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55,484	19	1,644,173	25

(接次頁)

(承前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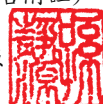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 380,000	5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七))	60,918	1	60,59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119,960	2	55,46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25,895	-	30,08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8,214	-	8,16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4,987	8	154,313	2
2xxx	負債總計	2,150,471	27	1,798,486	27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1,800,000	23	1,500,000	22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八))	103,724	1	103,724	2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06,686	14	1,017,794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5,890	1	80,91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755,845	35	2,325,733	35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二十))	(107,171)	(1)	(105,890)	(2)
3xxx	權益總計	5,764,974	73	4,922,280	7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915,445	100	\$ 6,720,766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聯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 7,022,085	100	\$ 6,820,49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二(六))	(5,106,866)	(73)	(5,334,844)	(78)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915,219	27	1,485,650	22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86,558)	(4)	(276,028)	(4)
6200	管理費用	(339,523)	(5)	(310,36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7,498)	(2)	(129,737)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費用)(附註六(三))	(8,863)	-	(9,57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92,442)	(11)	(725,707)	(1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122,777	16	759,943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250	-	1,39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四))	17,455	-	44,96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五))	1,733	-	(1,031)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六))	(1,164)	-	(4,23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60,096	4	241,371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8,370	4	282,472	4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401,147	20	1,042,415	1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二十七))	(227,140)	(3)	(157,549)	(2)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174,007	17	884,866	1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89	-	5,14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877	-	3,396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223)	-	(6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298)	-	(1,02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535)	-	(31,49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623)	-	3,12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313)	-	(20,92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72,694	17	\$ 863,945	13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九))	\$ 6.52		\$ 4.9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九))	\$ 6.48		\$ 4.8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勝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備註事項變動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權益總額
108年1月1日餘額	\$ 1,500,000	\$ 103,724	\$ 924,779	\$ 84,707	\$ 2,276,044	\$ (95,236)	\$ 14,317	\$ 4,808,33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3,015	-	(93,015)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788)	3,788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50,000)	-	-	(750,000)
108年度淨利(淨損)	-	-	-	-	884,866	-	-	884,866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50	(28,367)	3,396	(20,921)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88,916	(28,367)	3,396	863,94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1,500,000	103,724	1,017,794	80,919	2,325,733	(123,603)	17,713	4,922,28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8,892	-	(88,892)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4,971	(24,97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30,000)	-	-	(330,000)
普通股股票股利	300,000	-	-	-	(300,000)	-	-	-
109年度淨利(淨損)	-	-	-	-	1,174,007	-	-	1,174,007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	(6,158)	4,877	(1,313)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73,975	(6,158)	4,877	1,172,694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800,000	103,724	1,106,686	105,890	2,755,845	(129,761)	22,590	5,764,974



董事長：孫靜源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401,147	\$ 1,042,41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41,840	203,722
攤銷費用	2,384	1,51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8,863	9,576
利息費用	1,164	4,230
利息收入	(250)	(1,393)
股利收入	-	(6,6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60,096)	(241,37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58)	1,5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131	1,150
租賃修改淨損失(利益)	(27)	-
廉價購買利益	-	(2,77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349)	(30,4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206	19,02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0,949)	(59,18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6,702	5,045
存貨(增加)減少	(190,666)	55,99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4,219)	(3,8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55,926)	17,0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513	(72)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9,797)	(13,547)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	(48,48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8,223	37,003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0,946)	15,71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8,103	38,829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499	-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700)	(22,8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9,895	6,5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6,031)	23,590
調整項目合計	(161,380)	(6,8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239,767	1,035,563
收取之利息	250	1,393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取之股利	\$ 115,008	\$ 96,681
支付之利息	(927)	(4,23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51,843)	(196,0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02,255	933,30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200)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9,000
取得使用權資產	(56,82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5,801)	(1,061,5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0	953
存出保證金增加	-	(716)
存出保證金減少	438	-
取得無形資產	(1,388)	(3,38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048)	(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86,231)	(1,052,98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654,000
短期借款減少	(364,000)	-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49	1,587
租賃本金償還	(3,921)	(4,111)
發放現金股利	(330,000)	(75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7,872)	(98,5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8,152	(218,2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011	274,2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4,163	\$ 56,01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68年12月，為一化學製造廠商，並於97年1月28日股票於興櫃市場交易，主要經營項目為醋酸丁酯、醋酸丙酯、丙二醇甲醚醋酸酯、丙二醇甲醚丙酸酯、甲醛、尿素甲醛樹脂、有機化學溶劑等製造、加工、買賣及外銷等。本公司股票於98年2月27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上市掛牌交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110年2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IFRS 9、IAS 39及IFRS 7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IFRS 16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企業提前於109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2020年6月25日(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及IFRS 16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2階段」	2021年1月1日(註)

註：202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修正。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4)
IFR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5)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2.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所得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

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3.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本公司將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

4.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5.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6.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7.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此修正將會計估計定義為受限於衡量不確定性之財務報表貨幣金額，並提供進一步說明及釋例，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外幣換算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承擔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之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債務工具投資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七)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7.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3至55年
工 程 系 統	5至11年
其 他	5至11年
機 器 設 備	3至20年
水 電 設 備	5至15年
運 輸 設 備	5至 6年
辦 公 設 備	5至11年
其 他 設 備	3至20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本公司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與認列租賃收益相同之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3-50年。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電腦軟體設計費之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1-3年分攤。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五)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年度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年度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年度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要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六)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產生之應課稅所得，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十九)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化工原料及製品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二十)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

1.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 (1)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2) 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3) 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1) 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2) 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承擔存貨風險，或於控制移轉予客戶後承擔存貨風險（例如，若客戶具有退貨權）。
- (3) 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2.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3.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相關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六(三)，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一等級輸入值，本公司對所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對衍生工具則係參考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9.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現 金	\$ 278	\$ 186
支 票 存 款	70	70
活 期 存 款	189,672	21,158
外 幣 存 款	84,143	34,597
合 計	<u>\$ 274,163</u>	<u>\$ 56,011</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5,257	\$ 28,463
減：備抵損失	(482)	(482)
淨 額	<u>\$ 24,775</u>	<u>\$ 27,981</u>

1.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三)之說明。
3. 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5. 之說明。

(三)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66,635	\$ 995,686
減：備抵損失	(33,513)	(24,650)
淨 額	<u>\$ 1,033,122</u>	<u>\$ 971,036</u>

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平均授信期間為30-90天，係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最高授信條件為165天；最低授信條件為15天)。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其中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5. 之說明。

4.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趨勢等。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以應收票據及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5.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款項之備抵損失(含其他應收款)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5%	\$ 1,092,416	\$ (13,623)	\$ 1,078,793
逾期 181-365 天合計	50%	-	-	-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50%~100%	28,284	(20,372)	7,912
		<u>\$ 1,120,700</u>	<u>\$ (33,995)</u>	<u>\$ 1,086,705</u>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5%	\$ 1,057,299	\$ (13,996)	\$ 1,043,303
逾期 181-365 天合計	50%	2,448	(1,224)	1,224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50%~100%	9,912	(9,912)	-
		<u>\$ 1,069,659</u>	<u>\$ (25,132)</u>	<u>\$ 1,044,527</u>

6. 應收票據及款項備抵損失(含其他應收款)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期 初 餘 額	\$ 25,132	\$ 15,556
加：減損損失提列	8,863	9,576
期 末 餘 額	<u>\$ 33,995</u>	<u>\$ 25,132</u>

以上之提列金額未考量所持有之其他信用增強，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上開應收帳款所持有之其他信用增強(如信用狀)計分別為15,687仟元及99,780仟元。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沖銷合約金額之應收帳款均為0仟元。

7.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四)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569,827	\$ 372,001
物 料	14,106	10,485
在 製 品	52,602	29,447
製 成 品	367,946	378,842
小 計	<u>\$ 1,004,481</u>	<u>\$ 790,775</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1,661)	(18,621)
淨 額	<u>\$ 962,820</u>	<u>\$ 772,154</u>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 4,929,056	\$ 5,176,061
存貨盤(盈)虧	8,456	6,645
其他營業成本	138,966	153,95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26,063	(1,661)
不可撤銷之進貨合約損失(回升利益)	4,325	(153)
營業成本合計	<u>\$ 5,106,866</u>	<u>\$ 5,334,844</u>

2. 本公司於109及108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因市場行情回穩，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26,063仟元及(1,661)仟元。

3.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註)	\$ 18,681	\$ 15,633
利 率 區 間	0.795%-1.045%	1.045%

(註)：係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51,295	\$ 51,295
國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06,460	106,460
小 計	\$ 157,755	\$ 157,755
評價調整	22,590	17,713
合 計	<u>\$ 180,345</u>	<u>\$ 175,468</u>

1.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愛森發展有限公司	\$ 289,934	\$ 275,759
威勝(BVI)國際(股)公司	214,109	223,205
鴻勝化學科技(股)公司	897,310	754,287
個別不重大之子公司	855	897
小 計	<u>\$ 1,402,208</u>	<u>\$ 1,254,148</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和勝倉儲(股)公司	\$	398,992	\$	408,722
小計	\$	398,992	\$	408,722
合計	\$	1,801,200	\$	1,662,870

1.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持 股 比 率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和勝倉儲(股)公司	49.98%	49.98%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五。

(2)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 資產負債表

	和勝倉儲(股)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78,733	\$ 93,118
非流動資產	1,205,488	1,191,354
流動負債	(421,143)	(404,329)
非流動負債	(64,775)	(62,372)
權 益	\$ 798,303	\$ 817,771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398,992	\$ 408,722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398,992	\$ 408,722

B. 綜合損益表

	和勝倉儲(股)公司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收入	\$ 191,787	\$ 64,689
本期淨利	\$ 59,013	\$ 65,17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480)	(31,7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533	\$ 33,449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29,990	\$ -

3. 合資：

(1)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合資之份額彙總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	\$ 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5

4. 本公司原與銓新化工公司合資設立銓勝公司，因營運效益與預期不符，雙方於108年5月間終止合資協議，由本公司以7,200仟元收購銓新化工對銓勝公司50%之持股，致本公司對銓勝公司持股由50%增加至100%，故成為子公司。108年度因取得銓勝公司股權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為2,774仟元，詳附註六(二十五)。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109年度銓勝材料科技(股)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6. 本公司於109及108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949,665	\$ 896,692
房屋及建築	1,057,883	1,062,930
機器設備	1,146,920	1,129,993
水電設備	339,175	334,754
運輸設備	53,601	52,587
辦公設備	46,218	41,581
其他設備	1,276,599	1,258,162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892,589	310,612
成本合計	\$ 5,762,650	\$ 5,087,311
減：累計折舊	(2,716,153)	(2,503,565)
累計減損	-	-
合 計	\$ 3,046,497	\$ 2,583,746

成 本	待驗設備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未完工程	
109.1.1 餘額	\$ 896,692	\$ 1,062,930	\$ 1,129,993	\$ 1,687,084	\$ 310,612	\$ 5,087,311
增 添	-	2,200	10,788	22,563	658,284	693,835
處 分	-	(8,377)	(636)	(7,962)	-	(16,975)
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	750	-	-	750
轉列無形資產	-	-	-	-	(1,140)	(1,140)
重 分 類	52,973	1,130	6,025	13,908	(74,036)	-
轉列費用	-	-	-	-	(1,131)	(1,131)
109.12.31 餘額	\$ 949,665	\$ 1,057,883	\$ 1,146,920	\$ 1,715,593	\$ 892,589	\$ 5,762,65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	\$ 649,810	\$ 803,338	\$ 1,050,417	\$ -	\$ 2,503,565
折舊費用	-	47,062	60,050	121,825	-	228,937
處 分	-	(8,377)	(636)	(7,930)	-	(16,943)
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	594	-	-	594
重 分 類	-	-	-	-	-	-
109.12.31 餘額	\$ -	\$ 688,495	\$ 863,346	\$ 1,164,312	\$ -	\$ 2,716,153

(註)係包括水電設備、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成 本	待驗設備及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未完工程	
108.1.1 餘額	\$ 458,615	\$ 885,251	\$ 897,219	\$ 1,217,153	\$ 693,448	\$ 4,151,686
增 添	2,138	4,461	10,472	59,194	906,139	982,404
處 分	-	(5,892)	(9,637)	(16,008)	-	(31,537)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7,680)	(4,492)	(750)	-	-	(12,922)
轉列無形資產	-	-	-	-	(1,170)	(1,170)
重 分 類	443,619	183,602	232,689	426,745	(1,286,655)	-
轉列費用	-	-	-	-	(1,150)	(1,150)
108.12.31 餘額	\$ 896,692	\$ 1,062,930	\$ 1,129,993	\$ 1,687,084	\$ 310,612	\$ 5,087,31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1.1 餘額	\$ -	\$ 612,989	\$ 762,723	\$ 963,620	\$ -	\$ 2,339,332
折舊費用	-	42,558	50,710	100,453	-	193,721
處 分	-	(5,709)	(9,637)	(13,656)	-	(29,002)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	(28)	(458)	-	-	(486)
重 分 類	-	-	-	-	-	-
108.12.31 餘額	\$ -	\$ 649,810	\$ 803,338	\$ 1,050,417	\$ -	\$ 2,503,565

(註)係包括水電設備、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693,835	\$ 982,404
應付設備款(增)減	31,966	79,192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725,801	\$ 1,061,596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六)之說明。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無。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因受法令限制，本公司尚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而暫時登記於個人名下之土地分別為71,468仟元及18,495仟元，惟為確保權益，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分別為71,468仟元及及18,495仟元。

(九)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185,402	\$ 60,641
建築物及設備	4,272	4,272
成 本 合 計	\$ 189,674	\$ 64,913
減：累計折舊	(12,609)	(4,448)
累計減損	-	-
淨 額	\$ 177,065	\$ 60,465

成 本	土 地	建築物及設備	合 計
109.1.1 餘額	\$ 60,641	\$ 4,272	\$ 64,913
本 期 增 加	125,323	-	125,323
本 期 減 少	(562)	-	(562)
109.12.31 餘額	<u>\$ 185,402</u>	<u>\$ 4,272</u>	<u>\$ 189,67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3,930	\$ 518	\$ 4,448
折 舊 費 用	7,186	1,055	8,241
本 期 減 少	(80)	-	(80)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109.12.31 餘額	<u>\$ 11,036</u>	<u>\$ 1,573</u>	<u>\$ 12,609</u>

成 本	土 地	建築物及設備	合 計
108.1.1 餘額	\$ -	\$ -	\$ -
首次適用 IFRS 16 調整數	60,641	2,882	63,523
本 期 增 加	-	1,390	1,390
本 期 減 少	-	-	-
108.12.31 餘額	<u>\$ 60,641</u>	<u>\$ 4,272</u>	<u>\$ 64,91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1.1 餘額	\$ -	\$ -	\$ -
折 舊 費 用	3,930	518	4,448
本 期 減 少	-	-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108.12.31 餘額	<u>\$ 3,930</u>	<u>\$ 518</u>	<u>\$ 4,448</u>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4,278</u>	<u>\$ 4,695</u>
非 流 動	<u>\$ 119,960</u>	<u>\$ 55,46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1.20%	1.20%
建築物及設備	1.20%	1.20%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作為營運及宿舍之用，租賃期間為2-29年，部分租賃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部分租賃係依所承租之土地面積按區段值及費率或依當年土地公告現值計算租金。本公司已將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計入租賃負債。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

資產轉租他人。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4. 轉租：無。

5. 其他租賃資訊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六(十)之說明。

(2) 本期之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09	\$ 70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		
租賃給付費用	\$ 6,265	\$ 4,93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註)	\$ 10,495	\$ 9,119

(註)：係包括本期租賃負債本金支付數。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184,707	\$ 184,707
房屋、建築及設備	444,125	451,705
成 本 合 計	\$ 628,832	\$ 636,412
減：累計折舊	(359,801)	(362,563)
淨 額	\$ 269,031	\$ 273,849

項 目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合 計
109.1.1 餘額	\$ 184,707	\$ 451,705	\$ 636,412
增 添	-	-	-
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50)	(750)
處 分	-	(6,830)	(6,830)
109.12.31 餘額	\$ 184,707	\$ 444,125	\$ 628,83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	\$ 362,563	\$ 362,563
折舊費用	-	4,662	4,662
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94)	(594)
處 分	-	(6,830)	(6,830)
109.12.31 餘額	\$ -	\$ 359,801	\$ 359,801

項 目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合 計
108.1.1 餘額	\$ 177,027	\$ 451,888	\$ 628,915
增 添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7,680	5,242	12,922
處 分	-	(5,425)	(5,425)
108.12.31 餘額	\$ 184,707	\$ 451,705	\$ 636,41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1.1 餘額	\$	-	\$	361,949	\$	361,949
折舊費用		-		5,553		5,5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486		486
處分		-		(5,425)		(5,425)
108.12.31 餘額	\$	-	\$	362,563	\$	362,563

1. 上開投資性不動產係座落於台北市松山區敦化段二小段及彰化縣線西鄉工南二路 3 號之土地及地上物等。

2.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54,730	\$ 51,320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6,508	\$ 7,583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12	\$ 103

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年	\$ 45,025	\$ 45,320
第 2 年	32,044	31,851
第 3 年	25,733	25,370
第 4 年	17,740	21,840
第 5 年	12,000	17,740
超過 5 年	36,000	48,000
合 計	\$ 168,542	\$ 190,121

4.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715,066仟元及712,814仟元，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查詢相似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成交價格為評價基礎，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5. 本公司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一) 無形資產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電腦軟體成本	\$ 5,217	\$ 4,710
減：累計攤提	(1,978)	(1,615)
淨 額	\$ 3,239	\$ 3,095

成 本	電腦軟體成本	成 本	電腦軟體成本
109.1.1 餘額	4,710	108.1.1 餘額	160
增 添	1,388	增 添	3,380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轉入	1,140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轉入	1,170
到期除列	(2,021)	到期除列	-
109.12.31 餘額	5,217	108.12.31 餘額	4,710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成本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成本
109.1.1 餘額	1,615	108.1.1 餘額	98
攤銷費用	2,384	攤銷費用	1,517
到期除列	(2,021)	到期除列	-
109.12.31 餘額	1,978	108.12.31 餘額	1,615

(十二)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信 用 借 款	\$ 290,000	\$ 654,000
利 率 區 間	0.72%	0.80%-0.88%

(十三)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 付 薪 獎	\$ 103,134	\$ 101,088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176,120	126,879
應付設備款	22,795	54,761
應付燃料費	16,518	22,813
應 付 運 費	28,031	11,330
應付折讓及損費	65,283	60,249
應 付 其 他	105,667	84,057
合 計	\$ 517,548	\$ 461,177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6.之說明。

(十四)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員 工 福 利	\$ 11,066	\$ 13,892
虧損性進貨合約	4,325	-
合 計	\$ 15,391	\$ 13,892

項 目	109 年 度		
	員 工 福 利	虧損性進貨合約	合 計
1 月 1 日餘 額	\$ 13,892	\$ -	\$ 13,89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2,321	4,325	16,646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5,147)	-	(15,147)
12 月 31 日餘額	\$ 11,066	\$ 4,325	\$ 15,391

項 目	108 年 度		
	員 工 福 利	虧損性進貨合約	合 計
1 月 1 日餘 額	\$ 13,739	\$ 153	\$ 13,89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1,816	-	11,816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1,663)	-	(11,663)
當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	(153)	(153)
12 月 31 日餘額	\$ 13,892	\$ -	\$ 13,892

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2. 虧損性進貨合約之負債準備係本公司對已簽訂不可撤銷之原料進貨合約，預估其履行合約義務所發生之成本，將超過預期從該合約所能獲得之經濟利益之差額。

(十五)長期借款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信 用 借 款	\$ 500,000	\$ -
小 計	\$ 500,000	\$ -
減：一年內到期	(120,000)	-
合 計	\$ 380,000	\$ -
利 率 區 間	0.75%-0.85%	-

1. 上開信用借款合同規定，於借款期間應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長期借款未有違約之情事。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 本公司於109年及108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12,074仟元及10,805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4%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108年3月提撥差額至專戶並沖減淨確定福利負債為16,000仟元。

(2)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09,046	\$ 222,98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3,151)	(192,89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5,895	\$ 30,084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222,982	\$ (192,898)	\$ 30,08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26	-	926
利息費用(收入)	2,155	(1,874)	281
認列於損益	\$ 3,081	\$ (1,874)	\$ 1,20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5,036)	\$ (5,036)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財務假設變動	1,963	-	1,963
經驗調整	1,584	-	1,58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547	\$ (5,036)	\$ (1,489)
雇主提撥數	\$ (425)	\$ (3,482)	\$ (3,907)
福利支付數	(20,139)	20,139	-
12 月 31 日餘額	\$ 209,046	\$ (183,151)	\$ 25,895

項 目	108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237,301	\$ (179,201)	\$ 58,10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484	-	1,484
利息費用(收入)	2,323	(1,763)	560
認列於損益	\$ 3,807	\$ (1,763)	\$ 2,04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7,469)	\$ (7,469)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財務假設變動	-	-	-
經驗調整	2,323	-	2,32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323	\$ (7,469)	\$ (5,146)
雇主提撥數	\$ (4,801)	\$ (20,113)	\$ (24,914)
福利支付數	(15,648)	15,648	-
12 月 31 日餘額	\$ 222,982	\$ (192,898)	\$ 30,084

(4)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0.80%	1.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	1.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5 年	8 年

A.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已採用改善後年金生命表估計。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2,448)	\$ (2,828)
減少 0.25%	\$ 2,513	\$ 2,90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0,466	\$ 12,058
減少 0.25%	\$ (9,599)	\$ (11,00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6) 本公司於110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480仟元。

(十七)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150,000	\$1,500,000	150,000	\$1,500,000
現金增資	-	-	-	-
盈餘轉增資	30,000	300,000	-	-
12 月 31 日	180,000	\$1,800,000	150,000	\$1,500,000

1. 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仟元，計為200,000仟股。
2. 本公司於109年5月21日股東常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300,000仟元，並於109年6月2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計發行普通股股票3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基準日訂為109年7月14日，業已完成經濟部變更登記。

(十八)資本公積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01,165	\$ 101,16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份額	2,559	2,559
合 計	\$ 103,724	\$ 103,724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九)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份盈餘後，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產業正值營運成長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未來數年仍有重大之擴廠計劃，惟考量公司應可自外界取得足夠之資金以支應該年度之重大資本支出，因此當年度所分派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10%。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數	\$ 73,294	\$ 48,323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提列數	32,596	32,596
合 計	<u>\$ 105,890</u>	<u>\$ 80,919</u>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4.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9 年及 108 年 5 月通過之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8,892	\$ 93,015		
特別盈餘公積	24,971	(3,788)		
普通股現金股利	330,000	750,000	2.20	5.00
普通股股票股利	300,000	-	2.00	
合 計	<u>\$ 743,863</u>	<u>\$ 839,227</u>		

5. 本公司於 110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7,397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轉回)	1,280	
普通股現金股利	628,000	3.49
普通股股票股利	200,000	1.11
合 計	<u>\$ 946,677</u>	

有關 109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 110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9.1.1 餘額	\$ (123,603)	\$ 17,713	\$ (105,8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4,877	4,87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份額	(6,158)	-	(6,158)
109.12.31 餘額	<u>\$ (129,761)</u>	<u>\$ 22,590</u>	<u>\$ (107,171)</u>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8.1.1 餘額	\$ (95,236)	\$ 14,317	\$ (80,9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3,396	3,396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份額	(28,367)	-	(28,367)
108.12.31 餘額	<u>\$ (123,603)</u>	<u>\$ 17,713</u>	<u>\$ (105,890)</u>

(二十一)營業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出售產品收入	\$ 5,231,893	\$ 4,820,293
出售原料收入	1,523,097	1,753,802
加 工 收 入	261,649	259,675
客戶合約銷貨收入總額	\$ 7,016,639	\$ 6,833,770
減：銷貨退回	(7,197)	(1,762)
銷貨折讓	(42,087)	(62,834)
客戶合約營業收入淨額	\$ 6,967,355	\$ 6,769,174
其他營業收入	54,730	51,320
營業收入淨額	<u>\$ 7,022,085</u>	<u>\$ 6,820,494</u>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化工原料及製品(含電子級化學溶劑)之銷售及加工收入，主要對象為下游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2. 其他營業收入

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3.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如下：

本公司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服務線及地理區域：

109 年度：

	化 工 產 品	加 工	總 額
<u>主要地區市場</u>			
台 灣	\$ 4,786,347	\$ 261,649	\$ 5,047,996
韓 國	859,476	—	859,476
越 南	261,019	—	261,019
泰 國	159,411	—	159,411
印 度	98,086	—	98,086
馬來西亞	90,715	—	90,715
日 本	134,394	—	134,394
其他國家	316,258	—	316,258
合 計	<u>\$ 6,705,706</u>	<u>\$ 261,649</u>	<u>\$ 6,967,355</u>
<u>主要服務線</u>			
永 安 廠	\$ 6,705,706	\$ 261,649	\$ 6,967,355
合 計	<u>\$ 6,705,706</u>	<u>\$ 261,649</u>	<u>\$ 6,967,355</u>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6,705,706	\$ 261,649	\$ 6,967,355
合 計	<u>\$ 6,705,706</u>	<u>\$ 261,649</u>	<u>\$ 6,967,355</u>

108 年度：

	化 工 產 品	加 工	總 額
<u>主要地區市場</u>			
台 灣	\$ 4,343,242	\$ 259,675	\$ 4,602,917
韓 國	875,490	—	875,490
越 南	341,355	—	341,355
泰 國	183,249	—	183,249
印 度	141,176	—	141,176
馬來西亞	98,270	—	98,270
日 本	142,337	—	142,337
其他國家	384,380	—	384,380
合 計	<u>\$ 6,509,499</u>	<u>\$ 259,675</u>	<u>\$ 6,769,174</u>
<u>主要服務線</u>			
永 安 廠	\$ 6,509,499	\$ 259,675	\$ 6,769,174
合 計	<u>\$ 6,509,499</u>	<u>\$ 259,675</u>	<u>\$ 6,769,174</u>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6,509,499	\$ 259,675	\$ 6,769,174
合 計	<u>\$ 6,509,499</u>	<u>\$ 259,675</u>	<u>\$ 6,769,174</u>

4.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款項(註)	\$ 1,057,590	\$ 998,364
合約資產	\$ -	\$ -
合約負債－流動	\$ 10,916	\$ 5,403

(註)係包括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2)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無。

(3)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商品銷貨	\$ 5,403	\$ 5,474
來自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	\$ -	\$ -

(二十二)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7,926	\$ 250,830	\$ 368,756
勞健保費用	9,218	17,227	26,445
退休金費用	4,635	8,646	13,281
董事酬金	-	49,242	49,24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695	8,484	13,179
折舊費用	142,677	99,163	241,840
攤銷費用	-	2,384	2,384
合 計	\$ 279,151	\$ 435,976	\$ 715,127

性 質 別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04,197	\$ 213,803	\$ 318,000
勞健保費用	8,128	15,190	23,318
退休金費用(註)	4,488	8,361	12,849
董事酬金	-	34,045	34,04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948	10,189	14,137
折舊費用	108,551	95,171	203,722
攤銷費用	-	1,517	1,517
合 計	\$ 229,312	\$ 378,276	\$ 607,588

1. 109及108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41人及32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7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259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166仟元。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101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006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9.44%。
 - (4)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738仟元，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2,463仟元。
 - (5) 公司薪酬政策
 - A. 董事薪酬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公司章程中亦明訂不高於年度獲利之3%作為董事酬勞。
 - B. 經理人薪酬

本公司經理人獲派之酬金金額，乃依其職務、貢獻、該年度公司經營績效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 C. 員工薪酬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一個在同業平均水準以上的薪酬與福利。在兼顧外部競爭、內部公平及合法性的前提下，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並秉持與員工利潤共享的理念，留任與激勵員工。本公司員工的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以及公司根據年度獲利狀況所發放之員工酬勞。依本公司之章程明訂不低於6%之年度獲利作為員工酬勞。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6%為員工酬勞及不得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09及108年度均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不低於6%估列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估列董監酬勞。
4. 本公司於110年2月25日及109年2月25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09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129,620	\$ 46,500	\$ 93,079	\$ 33,8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129,620	46,500	93,079	33,800
差異金額	\$ -	\$ -	\$ -	\$ -

上列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5.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利息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50	\$ 1,393

(二十四)其他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股 利 收 入	\$ -	\$ 6,681
附屬服務收入	11,598	23,002
其 他	5,857	15,286
合 計	\$ 17,455	\$ 44,969

(二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4,520	\$ 1,2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58	(1,582)
租賃修改淨利益	27	-
廉價購買利益(註)	-	2,774
什 項 支 出	(3,172)	(3,438)
合 計	\$ 1,733	\$ (1,031)

(註)有關廉價購買利益，請參閱附註六(七)之說明。

(二十六)財務成本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4,713	\$ 3,497
租賃負債之利息	665	733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4,214)	-
財務成本	\$ 1,164	\$ 4,230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4,214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0.73%-0.82%	-

(二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234,985	\$ 164,16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723	(4,071)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	-
當年度所得稅總額	\$ 236,708	\$ 160,09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9,568)	\$	(2,544)
遞延所得稅費用	\$	(9,568)	\$	(2,544)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27,140	\$	157,549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23	\$ (3,126)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98	1,029
合 計	\$ 921	\$ (2,097)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稅 前 淨 利	\$ 1,401,147	\$ 1,042,415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80,229	\$ 208,483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已實際支付退休金	(540)	(4,574)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52,019)	(48,274)
其他調整	7,315	8,52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723	(4,071)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稅額	-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9,568)	(2,54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27,140	\$ 157,549

本公司適用之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僅將已實際進行實質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017	\$ (540)	\$ (298)	\$ 5,179
未實現存貨損失	3,724	4,608	-	8,332
未休假獎金	2,779	(566)	-	2,213
未實現銷貨折讓及損費	12,050	1,006	-	13,05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75	-	(623)	10,352
其 他	5,163	5,383	-	10,546
小 計	\$ 40,708	\$ 9,891	\$ (921)	\$ 49,6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118)	\$ -	\$ -	\$ (1,118)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收益	(59,346)	(393)	-	(59,739)
其 他	(131)	70	-	(61)
小 計	\$ (60,595)	\$ (323)	\$ -	\$ (60,918)
合 計	\$ (19,887)	\$ 9,568	\$ (921)	\$ (11,240)

項 目	108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1,620	\$ (4,574)	\$ (1,029)	\$ 6,017
未實現存貨損失	4,056	(332)	-	3,724
未休假獎金	2,748	31	-	2,779
未實現銷貨折讓及損費	966	11,084	-	12,05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849	-	3,126	10,975
其 他	5,639	(476)	-	5,163
小 計	\$ 32,878	\$ 5,733	\$ 2,097	\$ 40,7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118)	\$ -	\$ -	\$ (1,118)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收益	(56,221)	(3,125)	-	(59,346)
其 他	(67)	(64)	-	(131)
小 計	\$ (57,406)	\$ (3,189)	\$ -	\$ (60,595)
合 計	\$ (24,528)	\$ 2,544	\$ 2,097	\$ (19,887)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7年度。

(二十八)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9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489	\$ (298)	\$ 1,1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877	-	4,87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份額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23)	-	(1,223)
小 計	\$ 5,143	\$ (298)	\$ 4,84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535)	\$ (623)	\$ (6,158)
小 計	\$ (5,535)	\$ (623)	\$ (6,1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92)	\$ (921)	\$ (1,313)

項 目	108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146	\$ (1,029)	\$ 4,1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396	-	3,396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份額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7)	-	(67)
小 計	\$ 8,475	\$ (1,029)	\$ 7,44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1,493)	\$ 3,126	\$ (28,367)
小 計	\$ (31,493)	\$ 3,126	\$ (28,36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3,018)	\$ 2,097	\$ (20,921)

(二十九)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A. 基本每股盈餘：		
本 期 淨 利(A)	\$ 1,174,007	\$ 884,866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80,000	150,000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B)	180,000	180,00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A)/(B)(元)	6.52	4.92
B. 稀釋每股盈餘：		
本 期 淨 利(C)	\$ 1,174,007	\$ 884,86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1,174,007	\$ 884,866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80,000	180,000
員工酬勞影響數(註)	1,110	1,44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D)	181,110	181,441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A)/(B)	\$ 6.48	\$ 4.88

本公司於109年5月21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30,000仟股，增資基準日訂為109年7月14日；109年及108年追溯調整後股數為180,000仟股。

(註)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鴻勝化學科技(股)公司	子 公 司
銓勝材料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自 108 年 5 月底取得控制力)
和勝倉儲(股)公司	關聯企業
上海聯勝化工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上海豪勝化工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寧漢企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銷 貨 收 入	子 公 司	\$ 46,001	\$ 50,707
租 賃 收 入	子 公 司	\$ 12,000	\$ 12,489

(1) 銷貨收入：

上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則為3個月內收款，惟經雙方協議得予以延後收款。

(2) 租賃收入：

關係人向本公司之重大租用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	租賃標的物	109 年 度	
		期 間	租金與收款方式
子 公 司	彰化縣線西鄉南二路 3 號之土地、建物及 機器設備	107. 12. 01-117. 12. 31	\$ 12,000 每月租金 1,000 仟 元，三個月內收款
關係人類別	租賃標的物	108 年 度	
		期 間	租金與收款方式
子 公 司	彰化縣線西鄉南二路 3 號之土地、建物及 機器設備	107. 12. 01-117. 12. 31	\$ 12,000 每月租金 1,000 仟 元，三個月內收款

上開租賃價格係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收取租金。

2.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子 公 司	\$ 318,268	\$ 347,146
關聯企業	1,062	505
合 計	<u>\$ 319,330</u>	<u>\$ 347,651</u>

上開進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付款條件則為3個月內付款，惟經雙方協議得以延後付款。

3. 合約資產：無。

4. 合約負債：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子 公 司	<u>\$ 4,592</u>	<u>\$ 14,338</u>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鴻勝化學公司	\$ 9,950	\$ 7,043
關 聯 企 業	575	599
合 計	<u>\$ 10,525</u>	<u>\$ 7,642</u>

6.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子 公 司		
鴻勝化學公司	<u>\$ 23,294</u>	<u>\$ 44,240</u>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u>\$ 24,142</u>	<u>\$ 13,294</u>

7. 預付款項：無。

8. 財產交易：無。

9. 承租協議：

(1) 承租所取得之使用權資產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其他關係人(註)	<u>\$ -</u>	<u>\$ 2,882</u>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 賃 負 債	其他關係人(註)	<u>\$ 2,187</u>	<u>\$ 2,537</u>

(註)：係適用 IFRS 16 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利 息 費 用	其他關係人	\$ 29	\$ 33

上開租賃價格係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支付租金。

10. 對關係人放款：無。

11. 向關係人借款：無。

12. 背書保證：

本公司基於業務需要，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為關係人背書保證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子 公 司		
鴻勝化學公司	\$ 1,090,000	\$ 630,000
關 聯 企 業		
和勝倉儲公司	241,080	192,080
合 計	\$ 1,331,080	\$ 822,080

13. 其 他：

(1)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交易性質
子 公 司	\$ 171,285	\$ 101,156	加工費等支出

(2)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交易性質
子 公 司	\$ 2,474	\$ 3,682	技術服務收入等
關 聯 企 業	1,085	1,668	技術服務收入等
合 計	\$ 3,559	\$ 5,350	

本公司109及108年度代子公司－鴻勝化學(股)公司購買之原料分別為75,018仟元及123,540仟元，表列以代收代付方式處理，不認列收入及支出。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4,927	\$ 49,316
退職後福利	198	216
合 計	\$ 55,125	\$ 49,532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75,379	\$ 279,29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39,937	140,13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681	15,633
存出保證金	400	400
合 計	\$ 434,397	\$ 435,45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3,768,720仟元(含美金45,250仟元)及2,937,500仟元(含美金25,250仟元)。
- (二)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工程履約保證、確保貸款債權等而收受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265,202仟元及202,648仟元。
- (三)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因增購設備而開立之存出(應付)保證票據分別為0仟元及10,775仟元。
- (四)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金融機構對本公司依保稅倉庫設立及管理辦法向財政部高雄關稅局辦理保稅倉庫之保證金額均為3,000仟元。
- (五)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信 用 狀 金 額	USD 2,740	USD 3,959

- (六)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進口貨物而經由銀行承兌匯票之金額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承 兌 匯 票	USD 2,170	USD 1,683

- (七)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三之說明。
- (八)本公司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乃暫時登記孫靜源名下，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 (九)本公司與美商利安德大中華(股)公司簽訂加工合約，美商利安德公司提供材料(環氧丙烷、甲醇和催化劑)，由本公司加工成PM和DPM，109及108年度加工收入分別為261,649仟元及259,675仟元。
- (十)本公司為擴大產能而增購設備，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之明細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合 約 金 額	已投入金額	預計完工/過戶年度
洲際碼頭物流中心— 基樁等工程	\$ 2,561,618	\$ 510,617	111 年 度
調合槽及充填站工程	328,885	279,867	110 年 度
調合槽製作工程二期	162,407	40,415	110 年 度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合 約 金 額	已投入金額	預計完工/過戶年度
洲際碼頭物流中心— 基樁等工程	\$ 364,443	\$ 213,608	109 年 度
調合槽及充填站工程	216,289	81,235	109 年 度
新本洲段土地	52,849	5,320	109 年 度

(十一)本公司102年12月間與臺灣港務(股)公司高雄分公司簽訂土地租賃契約，租賃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二期工程計畫石化油品儲運中心S12-S15碼頭後線土地，並投資興建石化油品儲運設施，以為進出口及轉運之石化油料裝卸、儲運等用途。臺灣港務(股)公司高雄分公司應於106年12月底前交付土地予本公司，租期自交付之日起算25年，本公司於期滿有優先續租權利。本公司依約需於土地交付之日起依所承租之土地面積，按區段值及費率5%給付土地租金，並自土地交付之日滿3年6個月翌日起或承租區內任一儲槽開始運轉之日(以先到達之日為準)起開始支付管理費每年13,817仟元。臺灣港務(股)公司高雄分公司已於106年11月底前完成土地交付程序，本公司已開始執行基樁及地質改良等工程，109及108年度支付土地租金之金額均為2,141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港幣及日元，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係透過管理未來同幣別之外幣應收付款項時點來減輕匯率風險，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343	28.48	237,586	升值 1%	2,376	-
日幣:新台幣	85,254	0.28	23,556	升值 1%	236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518	28.48	214,109	升值 1%	-	2,141
港幣:新台幣	78,936	3.673	289,934	升值 1%	-	2,89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776	28.48	51,177	升值 1%	(512)	-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038	29.98	181,034	升值 1%	1,81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445	29.98	223,205	升值 1%	-	2,232
港幣:新台幣	70,816	3.894	275,759	升值 1%	-	2,75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168	29.98	35,022	升值 1%	(350)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09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520仟元及1,215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權益工具投資，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或下跌1%，109及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減少)分別為1,803仟元及1,755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8,681	\$ 15,633
金融負債	(124,238)	(60,164)
淨 額	\$ (105,557)	\$ (44,53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74,215	\$ 56,155
金融負債	(790,000)	(654,000)
淨 額	\$ (515,785)	\$ (597,845)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109及108年度淨利將各增加(減少)(5,158)仟元及(5,978)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5%及55%，有信用集中風險，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三)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本公司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 計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7,912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80,345	-	-	-	-
合 計	\$ 188,257	\$ -	\$ -	\$ -	\$ -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 計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75,468	-	-	-	-
合 計	\$ 175,468	\$ -	\$ -	\$ -	\$ -

(3)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7-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290,000	\$ -	\$ -	\$ -	\$ -	\$ 290,000	\$ 290,000
應付票據	13,311	-	-	-	-	13,311	13,311
應付帳款	422,669	-	-	-	-	422,669	422,669
其他應付款	471,048	46,500	-	-	-	517,548	517,548
租賃負債	2,801	2,132	3,029	9,089	120,448	137,499	124,23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	120,000	122,778	257,222	-	500,000	500,000
存入保證金	1,546	1,556	3,443	1,669	-	8,214	8,214
合 計	\$ 1,201,375	\$ 170,188	\$ 129,250	\$ 267,980	\$ 120,448	\$ 1,889,241	\$ 1,875,980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未折現之
	短於 1 年	1-5 年	5-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以上	租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4,933	\$ 12,118	\$ 11,449	\$ 45,314	\$ 48,331	\$ 15,354	\$ 137,499

108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7-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654,000	\$ -	\$ -	\$ -	\$ -	\$ 654,000	\$ 654,000
應付票據	43,108	-	-	-	-	43,108	43,108
應付帳款	385,392	-	-	-	-	385,392	385,392
其他應付款	427,377	33,800	-	-	-	461,177	461,177
租賃負債	2,291	3,097	5,229	8,484	50,242	69,343	60,164
存入保證金	1,546	917	-	5,702	-	8,165	8,165
合 計	\$ 1,513,714	\$ 37,814	\$ 5,229	\$ 14,186	\$ 50,242	\$ 1,621,185	\$ 1,612,006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未折現之
	短於 1 年	1-5 年	5-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以上	租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5,388	\$ 13,713	\$ 11,702	\$ 10,706	\$ 10,705	\$ 17,129	\$ 69,343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4,163	\$ 56,0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57,897	999,017
其他應收款	28,808	45,5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681	15,633
存出保證金	14,795	15,2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345	175,46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90,000	654,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35,980	428,500
其他應付款	517,548	461,177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	124,238	60,16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500,000	-
存入保證金	8,214	8,165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3. 說明。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台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性工具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公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長(短)期借款、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35,992	\$ 135,992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44,353	44,353
合 計	\$ -	\$ -	\$ 180,345	\$ 180,345

項 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30,861	\$ 130,861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44,607	44,607
合 計	\$ -	\$ -	\$ 175,468	\$ 175,468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本公司採用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者：無。

(2)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上市櫃股票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 175,468	\$ 172,0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877	3,396
期 末 餘 額	\$ 180,345	\$ 175,468

8.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四) 金融資產移轉：無。

(五)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六) 重分類：109年度因組織調整，將灌裝部門相關支出由管理費用改列營業成本加項。為配合109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擬將108年度部分會計科目予以重分類，列示如下：

會 計 科 目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重 分 類 後
營業成本	\$ 5,220,111	\$ 114,733	\$ 5,334,844
營業費用			
管理費用	425,099	(114,733)	310,36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六。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七。

附表一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 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 (註 4)	屬母子公司/屬對大陸 對子公司/對母公司/屬地區背書 背書保證/背書保證/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屬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0	勝一化工(股)公 司	和勝倉儲(股)公司 鴻勝化學科技(股)公司	6 2	5,764,974 5,764,974	241,080 1,270,000	241,080 1,090,000	200,959 74,399	- -	4.18% 18.91%	5,764,974 5,764,974	N Y	N N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100%為限。

註 4：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100%為限。

附表二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勝一化工 (股)公司	股票/馬來西亞源勝化學工 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 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3,800	44,353	19.00%	44,353
	股票/佳勝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 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8,017	135,263	13.36%	135,263
	股票/林口育樂事業(股)公 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729	0.10%	729
		合 計			180,345		180,345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合約價款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勝一化工(股)公司	房屋及建築	108 年 11 月 13 日 ~ 109 年 12 月 31 日	349,982	274,882	傑期企業、毅懋企業、 憲旺機械、勝祥機械、 維騰機械、旭福等公司	-	-	-	-	採詢比、議價方式決定之	擴增產能-擴建中	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勝一化工 (股)公司	鴻勝化學科 技(股)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318,268	7.10%	3 個月	進貨價格與一	3 個月	(23,294)	5.34%	
			託外加工費	169,745	100.00%		般客戶相當				

附表五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勝一化工(股)公司	和勝倉儲(股)公司	台北市	倉儲業	59,980	59,980	28,491	49.98%	398,992	59,013	29,497
	愛森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買賣業	162,451 (USD 5,047)	162,451 (USD 5,047)	39,244	100%	289,934 (HKD78,936)	13,468 (HKD 3,559)	13,468 (HKD 3,559)
	威勝(BVI)國際維京群島(股)公司	維京群島	投資、買賣業	147,227 (USD 4,450)	147,227 (USD 4,450)	4,450	100%	214,109 (USD 7,518)	13,513 (USD 462)	13,513 (USD 462)
	鴻勝化學科技彰化縣(股)公司	彰化縣	化學業	75,000	75,000	30,000	100%	897,310	221,812	203,660
	銓勝材料科技台北市(股)公司	台北市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860	860	100	100%	855	(42)	(42)
香港愛森發展有限公司	上海聯勝化工有限公司	大陸	化學業	69,408 (USD 2,166)	69,408 (USD 2,166)	-	35%	98,432 (HKD26,799)	23,061 (HKD 6,094)	8,071 (HKD 2,133)
	上海豪勝化工科技大有限公司	大陸	化學業	145,014 (USD 4,543)	145,014 (USD 4,543)	-	35%	173,960 (HKD47,361)	15,635 (HKD 4,132)	5,473 (HKD 1,446)
威勝(BVI)國際張家港越洋實業大(股)公司	有限公司	大陸	化學業	156,162 (USD 4,740)	156,162 (USD 4,740)	-	18.5%	214,072 (USD 7,517)	88,037 (USD 3,012)	16,286 (USD 557)

附表六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聯勝化工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聚氧 化乙稀及售後 服務	242,250 (RMB50,000) (註 4)	(2)	64,844 (USD 2,029)	—	—	64,844 (USD 2,029)	23,061 (HKD 6,094)	35%	8,071 (HKD 2,133) (2).B	98,432 (HKD26,799)	90,247
上海豪勝化工科技 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金屬 基化合物等 及售後服務	436,050 (RMB90,000)	(2)	97,607 (USD 3,018)	—	—	97,607 (USD 3,018)	15,635 (HKD 4,132)	35%	5,473 (HKD 1,446) (2).B	173,960 (HKD47,361)	—
張家港越洋實業 有限公司	化工產品等裝 卸、儲存、分裝 及中轉	1,031,985 (RMB213,000) (註 5)	(2)	147,227 (USD 4,450)	—	—	147,227 (USD 4,450)	88,037 (USD 3,012)	18.50%	16,286 (USD 557) (2).B	214,072 (USD7,517)	146,638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已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 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自台灣累計投 資金額		截至本期止處分(含出售、清算解散、被併購、 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			
309,678(USD 9,497)					3,458,984		—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參閱附表五)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 4：係包含盈餘轉增資 RMB8,760 仟元。

註 5：係包含盈餘轉增資 RMB13,189 仟元。

註 6：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平均匯率 1 美元=29.23 核算；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期末匯率 1 美元=28.48 核算。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平均匯率 1 港幣=3.784 核算；另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期末匯率 1 港幣=3.673 核算。

(2) 本公司 109 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列示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進、銷貨		交 易 條 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金 額	百分比	價 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上海聯勝化工有限公司	進 貨	1,062	0.02%	與一般客戶相當	3 個月內付款	經雙方協議得予延後付款	—
							百分比 —

附表七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109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寧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5,133,548	30.62%
裕國合板股份有限公司	22,355,534	12.4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不再於個體財務報告中揭露。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自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孫靜源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2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勝一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勝一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勝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勝一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勝一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7.；存貨評價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勝一集團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淨額為 1,013,795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12%。由於產業景氣變化，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劇烈波動，故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將存貨評價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集團管理階層之存貨備抵金額，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集團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檢視集團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考量集團對存貨備抵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適切。

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應收款項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勝一集團之客戶產業受景氣波動大，應收款項集中在前十大客戶之比例約 55%~67%，應收款項之備抵牽涉集團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分析應收款項帳齡表、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測試集團與收款有關之控制點並檢視期後收款記錄；評估帳列應收款項備抵評價之合理性，包括對應收款項備抵評價之假設、該產業近期信用狀況及集團以前年度收款情形；評估集團對有關揭露項目是否允當。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開始提列折舊之時點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告之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餘額為新台幣 1,041,704 仟元。

勝一集團為因應市場需求，持續擴廠及擴增產線致增加資本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於該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因勝一集團之資本支出金額重大，有關折舊開始提列時點是否適當，將對勝一集團之財務績效產生重大影響，因此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折舊之時點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查核程序係包括瞭解及測試勝一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折舊時點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瞭解管理階層預期資產之可供使用狀態之條件及相關會計處理；抽核驗證本年度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之時點是否適當，且是否開始正確提列折舊；觀察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之實體盤點，並抽核相關文件以佐證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之合理性；抽核驗證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尚未達可供使用狀態之原因。

其他事項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9及108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勝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勝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勝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勝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勝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勝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勝一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謝 仁 耀

謝 仁 耀



會計師：黃 鈴 雯

黃 鈴 雯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0 年 2 月 25 日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43,889	5	\$ 127,931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24,875	-	27,98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240,196	17	1,150,597	17
1200	其他應收款	26,401	-	38,581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14	-	2,285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013,795	12	851,132	12
1410	預付款項	37,532	-	24,54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五))	18,681	-	15,63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806,083	34	2,238,690	3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六))	180,345	2	175,468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885,456	11	881,649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3,927,863	47	3,399,746	4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177,065	2	60,465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	131,009	2	136,135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5,757	-	6,31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八))	63,117	1	49,64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60,615	1	44,66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431,227	66	4,754,086	68
1xxx	資產總計	\$ 8,237,310	100	\$ 6,992,776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290,000	4	\$ 704,000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三))	-	-	99,994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10,916	-	5,403	-
2150	應付票據	27,992	-	53,199	1
2170	應付帳款	459,049	6	404,853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	572,234	7	515,008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2,305	2	101,80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五))	17,941	-	16,39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4,278	-	4,69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六))	127,560	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50	-	95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03,225	21	1,906,303	2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六))	546,319	6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八))	60,918	1	60,59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119,960	1	55,469	1

(接次頁)

(承前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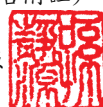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 32,434	1	\$ 37,732	1
2645	存入保證金	8,214	-	8,18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266	-	2,21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69,111	9	164,193	2
2xxx	負債總計	2,472,336	30	2,070,496	30
	權 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800,000	22	1,500,000	21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九))	103,724	1	103,724	1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06,686	13	1,017,794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5,890	1	80,91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755,845	34	2,325,733	34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二十一))	(107,171)	(1)	(105,890)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764,974	70	4,922,280	70
36xx	非控制權益	-	-	-	-
3xxx	權益總計	5,764,974	70	4,922,280	7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237,310	100	\$ 6,992,77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勝一乳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度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 7,778,275	100	\$ 7,508,18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十二(六))	(5,456,673)	(70)	(5,651,155)	(75)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2,321,602	30	1,857,030	25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320,371)	(4)	(307,729)	(4)
6200	管理費用	(414,625)	(5)	(383,684)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1,957)	(3)	(166,43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三))	(9,264)	-	(9,96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46,217)	(12)	(867,812)	(1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375,385	18	989,218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四))	340	-	1,822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五))	17,667	-	44,44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六))	1,591	-	(1,432)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七))	(2,162)	-	(4,55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9,327	1	56,00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6,763	1	96,286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452,148	19	1,085,504	1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二十八))	(278,141)	(4)	(200,638)	(3)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174,007	15	884,866	11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九))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93	-	5,05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877	-	3,396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86)	-	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9)	-	(1,01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15	-	(15,63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650)	-	(15,86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23)	-	3,12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313)	-	(20,92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72,694	15	\$ 863,945	11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1,174,007	15	\$ 884,866	11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	-	-	-
		\$ 1,174,007	15	\$ 884,866	1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1,172,694	15	\$ 863,945	11
8720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	-	-	-
		\$ 1,172,694	15	\$ 863,945	11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三十))	\$ 6.52		\$ 4.9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三十))	\$ 6.48		\$ 4.8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勝一北亞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至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 1,500,000	\$ 103,724	\$ 924,779	\$ 84,707	\$ 2,276,044	\$ (95,236)	\$ 14,317	\$ 4,808,335	\$ -	\$ 4,808,335	
-	-	93,015	-	(93,015)	-	-	-	-	-	
-	-	-	(3,788)	3,788	-	-	-	-	-	
-	-	-	-	(750,000)	-	-	(750,000)	-	(750,000)	
-	-	-	-	884,866	-	-	884,866	-	884,866	
-	-	-	-	4,050	(28,367)	3,396	(20,921)	-	(20,921)	
-	-	-	-	888,916	(28,367)	3,396	863,945	-	863,945	
1,500,000	103,724	1,017,794	80,919	2,325,733	(123,603)	17,713	4,922,280	-	4,922,280	
-	-	88,892	-	(88,892)	-	-	-	-	-	
-	-	-	24,971	(24,971)	-	-	-	-	-	
-	-	-	-	(330,000)	-	-	(330,000)	-	(330,000)	
300,000	-	-	-	(300,000)	-	-	-	-	-	
-	-	-	-	1,174,007	-	-	1,174,007	-	1,174,007	
-	-	-	-	(32)	(6,158)	4,877	(1,313)	-	(1,313)	
-	-	-	-	1,173,975	(6,158)	4,877	1,172,694	-	1,172,694	
1,800,000	103,724	1,106,686	105,890	2,755,845	(129,761)	22,590	5,764,974	\$ -	\$ 5,764,974	

108年1月1日餘額
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108年度淨利(淨損)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8年12月31日餘額
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股票股利
109年度淨利(淨損)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9年12月31日餘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孫靜源



董事長：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452,148	\$ 1,085,50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91,872	248,766
攤銷費用	3,986	2,65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9,264	9,965
利息費用	2,162	4,557
利息收入	(340)	(1,822)
股利收入	-	(6,6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59,327)	(56,00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597)	1,3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235	1,150
廉價購買利益	-	(2,774)
租賃修改淨損益	(27)	-
其他項目	(950)	(95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47,278	200,1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112	19,15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98,862)	(78,34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9,706	5,022
存貨(增加)減少	(162,663)	82,043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2,989)	(4,1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51,696)	23,6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513	(7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5,207)	(20,49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4,196	65,2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1,785	40,776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543	113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	(8)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4,605)	(24,1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3,225	61,4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8,471)	85,174
調整項目合計	118,807	285,36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570,955	1,370,866
收取之利息	340	1,822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取之股利	\$ 43,160	\$ 29,522
支付之利息	(1,919)	(4,563)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99,980)	(251,5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12,556	1,146,08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12,75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3,946)	(1,469,6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3	1,205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949)	(28,495)
取得無形資產	(2,290)	(5,665)
取得使用權資產	(56,821)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048)	(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21,301)	(1,489,8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704,000
短期借款減少	(414,000)	-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10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679,399	-
償還長期借款	(5,52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33	1,587
租賃本金償還	(3,921)	(4,111)
發放現金股利	(330,000)	(75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4,009)	51,47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88)	(2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15,958	(292,3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7,931	420,2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3,889	\$ 127,93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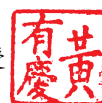
董事長：孫靜源



經理人：孫靜源



會計主管：黃有慶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68年12月，為一化學製造廠商，並於97年 1月28日股票於興櫃市場交易，主要經營項目為醋酸丁酯、醋酸丙酯、丙二醇甲醚醋酸酯、丙二醇甲醚丙酸酯、甲醛、尿素甲醛樹脂、有機化學溶劑等製造、加工、買賣及外銷等。本公司股票於98年2月27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上市掛牌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之說明。

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10年2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0 年 6 月 1 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企業提前於109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延長」	2020 年 6 月 25 日(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 2 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註)

(註)202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修正。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4)
IFR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5)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集團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本集團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集團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若本集團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集團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集團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集團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集團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2.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所得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集團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3.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本集團將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

4.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5.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6.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7.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此修正將會計估計定義為受限於衡量不確定性之財務報表貨幣金額，並提供進一步說明及釋例，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子 公 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9.12.31	108.12.31
鴻勝化學科技(股)公司	各種化學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愛森發展有限公司	投 資 業	100%	100%
威勝(BVI)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業	100%	100%
銓勝材料科技(股)公司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100%	100%

- (1) 上列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均屬非重要子公司，除109年度銓勝材料科技(股)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外，其餘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該等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 (2)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本集團於108年5月底因增加投資，取得銓勝材料科技(股)公司之控制力。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7.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四) 外幣換算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承擔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之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營業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八)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4.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3至55年
工 程 系 統	5至11年
其 他	5至11年

機 器 設 備	3至20年
水 電 設 備	5至15年
運 輸 設 備	5至 6年
辦 公 設 備	5至11年
其 他 設 備	3至20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租賃

本集團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集團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等。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本集團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集團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3-50年。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異，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三)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電腦軟體設計費之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1~3年分攤。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六)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七)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二十)收入認列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化工原料及製品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集團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二十一)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將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

1.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集團為主理人：

- (1)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2) 本集團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集團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3) 本集團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1) 本集團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2) 本集團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承擔存貨風險。
- (3) 本集團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2.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集團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集團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集團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3.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集團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集團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集團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相關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六(三)，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集團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一等級輸入值，本集團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對衍生工具則係參考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集團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三)。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售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9.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現 金	\$ 418	\$ 230
支 票 存 款	90	90
活 期 存 款	393,372	127,611
約 當 現 金		
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50,009	-
合 計	<u>\$ 443,889</u>	<u>\$ 127,93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5,358	\$ 28,470
減：備抵損失	(483)	(482)
淨 額	<u>\$ 24,875</u>	<u>\$ 27,988</u>

1.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三)之說明。

(三)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76,932	\$ 1,178,070
減：備抵損失	(36,736)	(27,473)
應收帳款淨額	<u>\$ 1,240,196</u>	<u>\$ 1,150,597</u>

1. 本集團對商品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平均授信期間為30-90天，係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最高授信條件為165天；最低授信條件為15天)。
2.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趨勢等。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以應收票據及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4.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款項之備抵損失(含其他應收款)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 逾 期	0%~1.5%	\$ 1,300,407	\$ (16,847)	\$ 1,283,560
逾期181-365天合計	50%	-	-	-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50%~100%	28,284	(20,372)	7,912
		<u>\$ 1,328,691</u>	<u>\$ (37,219)</u>	<u>\$ 1,291,472</u>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 逾 期	0%~1.5%	\$ 1,232,761	\$ (16,819)	\$ 1,215,942
逾期181-365天合計	50%	2,448	(1,224)	1,224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50%~100%	9,912	(9,912)	-
		<u>\$ 1,245,121</u>	<u>\$ (27,955)</u>	<u>\$ 1,217,166</u>

5. 應收票據及款項備抵損失（含其他應收款）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期 初 餘 額	\$ 27,955	\$ 18,290
加：減損損失提列	9,264	9,965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	(300)
期 末 餘 額	<u>\$ 37,219</u>	<u>\$ 27,955</u>

以上之提列金額未考量所持有之其他信用增強，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上開應收款項所持有之其他信用增強(如信用狀)計分別為15,687仟元及99,780仟元。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本集團於109及108年度沖銷合約金額之應收帳款分別為0仟元及300仟元。

6.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四)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628,970	\$ 432,393
物 料	19,031	15,025
在 製 品	54,525	29,941
製 成 品	358,281	397,239
小 計	\$ 1,060,807	\$ 874,598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7,012)	(23,466)
淨 額	<u>\$ 1,013,795</u>	<u>\$ 851,132</u>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 5,203,737	\$ 5,368,086
存貨盤(盈)虧	8,932	6,996
其他營業成本	213,110	278,67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26,569	(2,450)
不可撤銷之進貨合約損失(回升利益)	4,325	(153)
營業成本合計	<u>\$ 5,456,673</u>	<u>\$ 5,651,155</u>

2. 本集團於109及108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因市場行情回穩，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26,569仟元及(2,450)仟元。

3.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註)	\$ 18,681	\$ 15,633
利 率 區 間	0.795%-1.045%	1.045%

(註)係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51,295	\$ 51,295
國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06,460	106,460
小 計	\$ 157,755	\$ 157,755
評價調整	22,590	17,713
合 計	\$ 180,345	\$ 175,468

1. 本集團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之說明。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和勝倉儲(股)公司	\$ 398,992	\$ 408,72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486,464	472,927
合 計	\$ 885,456	\$ 881,649

1.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持 股 比 率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和勝倉儲(股)公司	49.98%	49.98%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六。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 資產負債表

	和勝倉儲(股)公司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78,733	\$ 93,118
非流動資產	1,205,488	1,191,354
流動負債	(421,143)	(404,329)
非流動負債	(64,775)	(62,372)
權益	\$ 798,303	\$ 817,771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398,992	\$ 408,722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398,992	\$ 408,722

B. 綜合損益表

	和勝倉儲(股)公司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收入	\$ 191,787	\$ 64,689
本期淨利	\$ 59,013	\$ 65,17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480)	(31,7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533	\$ 33,449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29,990	\$ -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29,830	\$ 23,41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15	(15,6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945	\$ 7,787

2. 合資：

(1)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合資之份額彙總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	\$ 15
其他綜合損益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5

上述合資公司已於108年5月底成為子公司，所列享有之份額，係成為子公司前所享有合資公司之份額。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集團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4. 本集團於109及108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1,356,883	\$ 1,303,910
房屋及建築	1,337,486	1,340,422
機器設備	1,370,510	1,360,775
水電設備	368,904	364,482
運輸設備	59,655	58,574
辦公設備	52,606	49,761
其他設備	1,643,985	1,615,379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1,041,704	366,084
成本合計	\$ 7,231,733	\$ 6,459,387
減：累計折舊	(3,303,870)	(3,059,641)
累計減損	-	-
合 計	\$ 3,927,863	\$ 3,399,746

成 本	待驗設備及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未完工程	合 計
109.1.1 餘額	\$ 1,303,910	\$ 1,340,422	\$ 1,360,775	\$ 2,088,196	\$ 366,084	\$ 6,459,387
增 添	-	2,700	11,137	36,303	759,013	809,153
處 分	-	(8,796)	(7,427)	(18,209)	-	(34,432)
轉列無形資產	-	-	-	-	(1,140)	(1,140)
重 分 類	52,973	3,160	6,025	18,860	(81,018)	-
轉列費用	-	-	-	-	(1,235)	(1,235)
109.12.31 餘額	\$ 1,356,883	\$ 1,337,486	\$ 1,370,510	\$ 2,125,150	\$ 1,041,704	\$ 7,231,73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	\$ 798,050	\$ 973,376	\$ 1,288,215	\$ -	\$ 3,059,641
折舊費用	-	54,273	68,548	155,684	-	278,505
處 分	-	(8,670)	(7,427)	(18,179)	-	(34,276)
重 分 類	-	-	-	-	-	-
109.12.31 餘額	\$ -	\$ 843,653	\$ 1,034,497	\$ 1,425,720	\$ -	\$ 3,303,870

(註)包括水電設備、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成 本	待驗設備及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註)	未完工程	合 計
108.1.1 餘額	\$ 592,434	\$ 1,136,993	\$ 1,096,548	\$ 1,554,224	\$ 772,031	\$ 5,152,230
增 添	275,537	11,674	10,472	76,988	999,894	1,374,565
處 分	-	(5,891)	(14,000)	(33,025)	-	(52,916)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7,680)	(4,492)	-	-	-	(12,172)
轉列無形資產	-	-	-	-	(1,170)	(1,170)
重 分 類	443,619	202,138	267,755	490,009	(1,403,521)	-
轉列費用	-	-	-	-	(1,150)	(1,150)
108.12.31 餘額	\$ 1,303,910	\$ 1,340,422	\$ 1,360,775	\$ 2,088,196	\$ 366,084	\$ 6,459,3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1.1 餘額	\$	-	\$ 754,388	\$ 929,215	\$ 1,188,095	\$	-	\$ 2,871,698
折舊費用		-	49,399	58,161	130,793		-	238,353
處 分		-	(5,709)	(14,000)	(30,673)		-	(50,382)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	(28)	-	-		-	(28)
重 分 類		-	-	-	-		-	-
108.12.31 餘額	\$	-	\$ 798,050	\$ 973,376	\$ 1,288,215	\$	-	\$ 3,059,641

(註)包括水電設備、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809,153	\$ 1,374,565
應付設備款(增)減	34,793	95,052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843,946	\$ 1,469,617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無。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因受法令限制，本公司尚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而暫時登記於個人名下之土地分別為71,468仟元及18,495仟元，惟為確保權益，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分別為71,468仟元及18,495仟元。

(九)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185,402	\$ 60,641
建築物及設備	4,272	4,272
成 本 合 計	\$ 189,674	\$ 64,913
減：累計折舊	(12,609)	(4,448)
淨 額	\$ 177,065	\$ 60,465

成 本	土 地	建築物及設備	合 計
109.1.1 餘額	\$ 60,641	\$ 4,272	\$ 64,913
本 期 增 加	125,323	-	125,323
本 期 減 少	(562)	-	(562)
109.12.31 餘額	\$ 185,402	\$ 4,272	\$ 189,674
累計折舊			
109.1.1 餘額	\$ 3,930	\$ 518	\$ 4,448
折 舊 費 用	7,186	1,055	8,241
本 期 減 少	(80)	-	(80)
109.12.31 餘額	\$ 11,036	\$ 1,573	\$ 12,609

成 本	土 地	建築物及設備	合 計
108.1.1 餘額	\$ -	\$ -	\$ -
首次適用 IFRS 16 調整數	60,641	2,882	63,523
本 期 增 加	-	1,390	1,390
108.12.31 餘額	<u>\$ 60,641</u>	<u>\$ 4,272</u>	<u>\$ 64,913</u>
累計折舊			
108.1.1 餘額	\$ -	\$ -	\$ -
折 舊 費 用	3,930	518	4,448
108.12.31 餘額	<u>\$ 3,930</u>	<u>\$ 518</u>	<u>\$ 4,448</u>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4,278	\$ 4,695
非 流 動	<u>\$ 119,960</u>	<u>\$ 55,46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1.20%	1.20%
建築物及設備	1.20%	1.20%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集團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作為營運之用，租賃期間為2-29年，部分租賃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部分租賃係依所承租之土地面積按區段值及費率或依當年土地公告現值計算租金。本集團已將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計入租賃負債。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集團不得將租賃標的之資產轉租他人。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4. 轉租：無。

5. 其他租賃資訊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六(十)之說明。

(2) 本期之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短期租賃費用	\$ 763	\$ 613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26</u>	<u>\$ 94</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		
租賃給付費費用	<u>\$ 8,328</u>	<u>\$ 6,868</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註)	<u>\$ 13,138</u>	<u>\$ 11,686</u>

(註)：係包括本期租賃負債本金支付數。

本集團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50,888	\$ 50,888
房屋、建築及設備	177,882	177,882
成 本 合 計	\$ 228,770	\$ 228,770
減：累計折舊	(97,761)	(92,635)
淨 額	\$ 131,009	\$ 136,135

項 目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合 計
109.1.1 餘額	\$ 50,888	\$ 177,882	\$ 228,770
增 添	-	-	-
109.12.31 餘額	\$ 50,888	\$ 177,882	\$ 228,770
累計折舊			
109.1.1 餘額	\$ -	\$ 92,635	\$ 92,635
折舊費用	-	5,126	5,126
109.12.31 餘額	\$ -	\$ 97,761	\$ 97,761

項 目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合 計
108.1.1 餘額	\$ 43,208	\$ 173,390	\$ 216,5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7,680	4,492	12,172
108.12.31 餘額	\$ 50,888	\$ 177,882	\$ 228,770
累計折舊			
108.1.1 餘額	\$ -	\$ 86,642	\$ 86,642
折舊費用	-	5,965	5,9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28	28
108.12.31 餘額	\$ -	\$ 92,635	\$ 92,635

1. 上開投資性不動產係座落於台北市松山區敦化段二小段及新竹縣竹北市自強段之土地及地上物等，租賃期間為1-5.25年，未有延展租期之選擇權。承租人於租賃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優惠承購權。

2.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43,681(註1)	\$ 39,781(註2)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6,405	\$ 7,327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12	\$ 103

(註1)係包括帳列營業收入 42,731 仟元及其他收入 950 仟元。

(註2)係包括帳列營業收入 38,831 仟元及其他收入 950 仟元。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年	\$ 33,025	\$ 33,320
第 2 年	20,044	19,851
第 3 年	13,733	13,370
第 4 年	5,740	9,840
第 5 年	-	5,740
超過 5 年	-	-
合 計	<u>\$ 72,542</u>	<u>\$ 82,121</u>

4.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27,480仟元及430,017仟元，係由本集團管理階層參考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查詢相似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成交價格為評價基礎，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5. 本集團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未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

(十一)無形資產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電腦軟體成本	\$ 10,442	\$ 9,510
減：累計攤提	(4,685)	(3,197)
淨 額	<u>\$ 5,757</u>	<u>\$ 6,313</u>

成 本	電腦軟體成本	成 本	電腦軟體成本
109.1.1 餘額	\$ 9,510	108.1.1 餘額	\$ 2,680
增 添	2,290	增 添	5,6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1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170
到期除列	(2,498)	到期除列	(5)
109.12.31 餘額	<u>\$ 10,442</u>	108.12.31 餘額	<u>\$ 9,510</u>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成本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成本
109.1.1 餘額	\$ 3,197	108.1.1 餘額	\$ 549
攤銷費用	3,986	攤銷費用	2,653
到期除列	(2,498)	到期除列	(5)
109.12.31 餘額	<u>\$ 4,685</u>	108.12.31 餘額	<u>\$ 3,197</u>

(十二)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信 用 借 款	<u>\$ 290,000</u>	<u>\$ 704,000</u>
利 率 區 間	<u>0.72%</u>	<u>0.80%-0.88%</u>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 -	\$ 1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	(6)
淨 額	\$ -	\$ 99,994
利 率 區 間	-	0.988%

(十四)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 付 薪 獎	\$ 146,919	\$ 132,182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176,120	126,879
應付設備款	24,926	59,719
應付燃料費	20,159	25,381
應 付 運 費	30,387	13,450
應付折讓及損費	65,283	60,249
應 付 其 他	108,440	97,148
合 計	\$ 572,234	\$ 515,008

(十五)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員 工 福 利	\$ 13,616	\$ 16,398
虧損性進貨合約	4,325	-
合 計	\$ 17,941	\$ 16,398

項 目	109 年 度		
	員 工 福 利	虧損性進貨合約	合 計
1 月 1 日餘 額	\$ 16,398	\$ -	\$ 16,39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4,978	4,325	19,303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7,760)	-	(17,760)
當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	-	-
12 月 31 日餘額	\$ 13,616	\$ 4,325	\$ 17,941

項 目	108 年 度		
	員 工 福 利	虧損性進貨合約	合 計
1 月 1 日餘 額	\$ 16,132	\$ 153	\$ 16,28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4,473	-	14,473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4,207)	-	(14,207)
當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	(153)	(153)
12 月 31 日餘額	\$ 16,398	\$ -	\$ 16,398

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2. 虧損性進貨合約之負債準備係本集團對已簽訂不可撤銷之原料進貨合約，預估其履行合約義務所發生之成本，將超過預期從該合約所能獲得之經濟利益之差額。

(十六)長期借款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信用借款	\$ 500,000	\$ -
子公司：		
信用借款	74,399	-
擔保借款	99,480	-
小 計	\$ 673,879	\$ -
減：一年內到期	(127,560)	-
合 計	\$ 546,319	\$ -
利率區間	0.05%-0.8931%	-

1. 上列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2. 上開信用借款合同規定，於借款期間應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長期借款未有違約之情事。
3. 上開子公司擔保借款合同規定，於借款期間應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長期借款未有違約之情事。
4. 本集團一般借款利率為0.75%-0.8931%，子公司因適用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獲得政府補助低利貸款74,399仟元，利率為0.05%-0.08%。

(十七)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 (1) 本集團中之本公司及鴻勝化學科技(股)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而在中華民國境外之子公司已參加由當地政府辦理之確定提撥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給當地政府。
- (2) 本集團於109及108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15,663仟元及14,017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集團中之本公司及鴻勝化學科技(股)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集團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4%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108年3月提撥差額至專戶並沖減淨確定福利負債為17,470仟元。

(2) 本集團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25,595	\$ 238,11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93,161)	(200,38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2,434	\$ 37,732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238,118	\$ (200,386)	\$ 37,73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43	-	1,143
利息費用(收入)	2,306	(1,960)	346
認列於損益	\$ 3,449	\$ (1,960)	\$ 1,48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5,285)	\$ (5,285)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2,329	-	2,329
經驗調整	2,263	-	2,26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592	\$ (5,285)	\$ (693)
雇主提撥數	\$ (425)	\$ (5,669)	\$ (6,094)
福利支付數	(20,139)	20,139	-
12 月 31 日餘額	\$ 225,595	\$ (193,161)	\$ 32,434

項 目	108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253,529	\$ (186,631)	\$ 66,89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751	-	1,751
利息費用(收入)	2,506	(1,853)	653
認列於損益	\$ 4,257	\$ (1,853)	\$ 2,40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7,704)	\$ (7,704)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財務假設變動	287	-	287
經驗調整	2,364	-	2,36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651	\$ (7,704)	\$ (5,053)
雇主提撥數	\$ (4,801)	\$ (21,716)	\$ (26,517)
福利支付數	(17,518)	17,518	-
12 月 31 日餘額	\$ 238,118	\$ (200,386)	\$ 37,732

(4)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 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0.75%-1.00%	1.00%-1.2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1.25%	1.00%-1.2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5-14 年	8-15 年

A.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已採用改善後年金生命表估計。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2,814)	\$ (3,185)
減少 0.25%	\$ 2,894	\$ 3,28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00%	\$ 12,058	\$ 13,640
減少 1.00%	\$ (10,984)	\$ (12,36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6) 本集團於110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755仟元。

(十八) 普通股股本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150,000	\$ 1,500,000	150,000	\$ 1,500,000
現金增資	-	-	-	-
盈餘轉增資	30,000	300,000	-	-
12 月 31 日	180,000	\$ 1,800,000	150,000	\$ 1,500,000

1. 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仟元，分為200,000仟股。
2. 本公司於109年5月21日股東常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300,000仟元，並於109年6月2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計發行普通股股票3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基準日訂為109年7月14日，業已完成經濟部變更登記。

(十九) 資本公積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01,165	\$ 101,16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份額	2,559	2,559
合 計	<u>\$ 103,724</u>	<u>\$ 103,724</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十)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份盈餘後，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產業正值營運成長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未來數年仍有重大之擴廠計劃，惟考量公司應可自外界取得足夠之資金以支應該年度之重大資本支出，因此當年度所分派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10%。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權益借餘提列數	\$ 73,294	\$ 48,323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提列數	32,596	32,596
合 計	<u>\$ 105,890</u>	<u>\$ 80,919</u>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IFRSs時，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4. 本公司股東會於109年及108年5月通過之108及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108 年 度	107 年
法定盈餘公積	\$ 88,892	\$ 93,015		
特別盈餘公積	24,971	(3,788)		
普通股現金股利	330,000	750,000	\$ 2.20	\$ 5.00
普通股股票股利	300,000	-	2.00	-
合 計	<u>\$ 743,863</u>	<u>\$ 839,227</u>		

5. 本公司於110年2月25日董事會擬議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7,397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轉回)	1,280	
普通股現金股利	628,000	3.49
普通股股票股利	200,000	1.11
合 計	<u>\$ 946,677</u>	

有關109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110年5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9.1.1 餘額	\$ (123,603)	\$ 17,713	\$ (105,89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92	-	2,4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4,877	4,87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份額	(8,650)	-	(8,650)
109.12.31 餘額	<u>\$ (129,761)</u>	<u>\$ 22,590</u>	<u>\$ (107,171)</u>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8.1.1 餘額	\$ (95,236)	\$ 14,317	\$ (80,91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505)	-	(12,5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3,396	3,39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份額	(15,862)	-	(15,862)
108.12.31 餘額	<u>\$ (123,603)</u>	<u>\$ 17,713</u>	<u>\$ (105,890)</u>

(二十二)營業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出售產品收入	\$ 5,797,604	\$ 5,297,124
出售原料收入	1,726,748	1,947,184
加 工 收 入	261,944	289,964
客戶合約銷貨收入總額	\$ 7,786,296	\$ 7,534,272
減：銷貨退回	(8,665)	(2,062)
銷貨折讓	(42,087)	(62,856)
客戶合約營業收入淨額	\$ 7,735,544	\$ 7,469,354
其他營業收入	42,731	38,831
營業收入淨額	<u>\$ 7,778,275</u>	<u>\$ 7,508,185</u>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化工原料及製品(含電子級化學溶劑)之銷售及加工收入，主要對象為下游廠商，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2. 其他營業收入

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3.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如下：

本集團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服務線及地理區域：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化 工 產 品	加 工	總 額
台 灣	\$ 5,554,241	\$ 261,944	\$ 5,816,185
韓 國	859,476	-	859,476
越 南	261,019	-	261,019
泰 國	159,411	-	159,411
其他國家	639,453	-	639,453
合 計	<u>\$ 7,473,600</u>	<u>\$ 261,944</u>	<u>\$ 7,735,544</u>

主要服務線			
永 安 廠	\$ 6,659,705	\$ 261,649	\$ 6,921,354
彰 濱 廠	813,895	295	814,190
合 計	<u>\$ 7,473,600</u>	<u>\$ 261,944</u>	<u>\$ 7,735,544</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7,473,600	\$ 261,944	\$ 7,735,544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合 計	<u>\$ 7,473,600</u>	<u>\$ 261,944</u>	<u>\$ 7,735,544</u>

108年度：

	化 工 產 品	加 工	總 額
主要地區市場			
台 灣	\$ 5,013,133	\$ 289,964	\$ 5,303,097
韓 國	875,490	-	875,490
越 南	341,355	-	341,355
泰 國	183,249	-	183,249
其他國家	766,163	-	766,163
合 計	<u>\$ 7,179,390</u>	<u>\$ 289,964</u>	<u>\$ 7,469,354</u>
主要服務線			
永 安 廠	\$ 6,458,792	\$ 259,675	\$ 6,718,467
彰 濱 廠	720,598	30,289	750,887
合 計	<u>\$ 7,179,390</u>	<u>\$ 289,964</u>	<u>\$ 7,469,354</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7,179,390	\$ 289,964	\$ 7,469,354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	-
合 計	<u>\$ 7,179,390</u>	<u>\$ 289,964</u>	<u>\$ 7,469,354</u>

4. 合約餘額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及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款項(註)	<u>\$ 1,264,764</u>	<u>\$ 1,177,931</u>
合約資產	<u>\$ -</u>	<u>\$ -</u>
合約負債—流動	<u>\$ 10,916</u>	<u>\$ 5,403</u>

(註)係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2)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無。

(3)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商品銷貨	\$ 5,403	\$ 5,474
來自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	\$ -	\$ -

(二十三)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4,196	\$ 358,608	\$ 522,804
勞健保費用	13,219	21,411	34,630
退休金費用	6,474	10,678	17,15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574	10,752	17,326
折舊費用(註1)	170,148	120,623	290,771
攤銷費用	9	3,977	3,986
合 計	\$ 360,620	\$ 526,049	\$ 886,669

註1：不包括業外-其他利益及損失之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性 質 別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45,126	\$ 297,016	\$ 442,142
勞健保費用	12,404	18,696	31,100
退休金費用	6,199	10,222	16,42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594	13,349	20,943
折舊費用(註2)	132,756	114,910	247,666
攤銷費用	-	2,653	2,653
合 計	\$ 304,079	\$ 456,846	\$ 760,925

註2：不包括業外-其他利益及損失之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6%為員工酬勞及不得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09及108年度均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不低於6%估列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估列董監酬勞。
2. 本公司於110年2月25日及109年2月25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09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129,620	\$ 46,500	\$ 93,079	\$ 33,8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129,620	46,500	93,079	33,800
差 異 金 額	\$ -	\$ -	\$ -	\$ -

上列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利息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40	\$ 1,822

(二十五)其他收入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股 利 收 入	\$ -	\$ 6,681
其他租金收入	950	950
附屬服務收入	8,617	22,846
其 他	8,100	13,971
合 計	\$ 17,667	\$ 44,448

(二十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240	\$ 1,66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97	(1,329)
租賃修改淨利益	27	-
廉價購買利益(註)	-	2,774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1,101)	(1,100)
什 項 支 出	(3,172)	(3,439)
合 計	\$ 1,591	\$ (1,432)

(註)有關廉價購買利益，請參閱附註六(三十一)之說明。

(二十七)財務成本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5,711	\$ 3,814
租賃負債之利息	665	733
其他利息支出	-	10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4,214)	-
財 務 成 本	\$ 2,162	\$ 4,557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4,214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0.73%-0.82%	-

(二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292,654	\$ 212,04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601)	(3,629)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	273
當年度所得稅總額	\$ 292,053	\$ 208,693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13,912)	\$ (8,055)
遞延所得稅費用	\$ (13,912)	\$ (8,055)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78,141	\$ 200,638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23	\$ (3,126)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再衡量數	139	1,011
合 計	\$ 762	\$ (2,115)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稅 前 淨 利	\$ 1,452,148	\$ 1,085,504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86,697	\$ 213,792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已實際支付退休金	(921)	(4,822)
其他調整	6,878	3,07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601)	(3,629)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稅額	-	273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暫時性差異	(13,912)	(8,05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78,141	\$ 200,638

本集團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集團於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僅將已實際進行實質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稅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546	\$ (921)	\$ (139)	\$ -	\$ 6,486
未實現存貨損失	4,693	4,709	-	-	9,402
未休假獎金	3,279	(557)	-	-	2,72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75	-	(623)	-	10,352
未實現銷貨折讓及損費	12,050	1,006	-	-	13,056
其 他	11,101	9,998	-	-	21,099
小 計	\$ 49,644	\$ 14,235	\$ (762)	\$ -	\$ 63,1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118)	\$ -	\$ -	\$ -	\$ (1,118)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 資收益	(59,346)	(393)	-	-	(59,739)
其 他	(131)	70	-	-	(61)
小 計	\$ (60,595)	\$ (323)	\$ -	\$ -	\$ (60,918)
合 計	\$ (10,951)	\$ 13,912	\$ (762)	\$ -	\$ 2,199

項 目	108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稅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3,379	\$ (4,822)	\$ (1,011)	\$ -	\$ 7,546
未實現存貨損失	5,183	(490)	-	-	4,693
未休假獎金	3,226	53	-	-	3,27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849	-	3,126	-	10,975
未實現銷貨折讓及損費	966	11,084	-	-	12,050
其 他	5,683	5,418	-	-	11,101
小 計	\$ 36,286	\$ 11,243	\$ 2,115	\$ -	\$ 49,6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118)	\$ -	\$ -	\$ -	\$ (1,118)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 資收益	(56,221)	(3,125)	-	-	(59,346)
其 他	(68)	(63)	-	-	(131)
小 計	\$ (57,407)	\$ (3,188)	\$ -	\$ -	\$ (60,595)
合 計	\$ (21,121)	\$ 8,055	\$ 2,115	\$ -	\$ (10,951)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7年度。

(二十九)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9 年 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693	\$ (139)	\$ 5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4,877	-	4,877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86)	-	(586)
小 計	\$ 4,984	\$ (139)	\$ 4,84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115	\$ (623)	\$ 2,49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650)	-	(8,650)
小 計	\$ (5,535)	\$ (623)	\$ (6,1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551)	\$ (762)	\$ (1,313)

項 目	108 年 度		
	稅 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053	\$ (1,011)	\$ 4,0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3,396	-	3,396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	-	8
小 計	\$ 8,457	\$ (1,011)	\$ 7,44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5,631)	\$ 3,126	\$ (12,50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862)	-	(15,862)
小 計	\$ (31,493)	\$ 3,126	\$ (28,36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3,036)	\$ 2,115	\$ (20,921)

(三十)普通股每股盈餘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A. 基本每股盈餘：		
本 期 淨 利	\$ 1,174,007	\$ 884,866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80,000	150,000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	180,000	180,00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6.52	\$ 4.92

B.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174,007	\$ 884,86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u>\$ 1,174,007</u>	<u>\$ 884,866</u>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80,000	180,000
員工酬勞影響數(註)	<u>1,110</u>	<u>1,441</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u>181,110</u>	<u>181,441</u>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u>\$ 6.48</u>	<u>\$ 4.88</u>

(註)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一)企業合併

1. 收購子公司

公 司 名 稱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所有權	移轉對價
		權益/收購比例(%)	
銓勝公司	108年5月30日	100%/50%	\$ 7,200

本集團原與銓新化工公司合資設立銓勝公司，因營運效益與預期不符，雙方於108年5月間終止合資協議，由本集團以7,200仟元收購銓新化工對銓勝公司50%之持股，致本集團對銓勝公司持股由50%增加至100%。

2.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項 目	銓 勝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950
預付款項	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6)
可辨認淨資產	<u>\$ 19,949</u>

3.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項 目	銓 勝
移轉對價	\$ 7,200
加：先前已持有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9,975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9,949)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u>\$ (2,774)</u>

4.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項 目	鉦 勝
現金支付之對價	\$ 7,200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95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u>\$ (12,750)</u>

5. 自收購日至108年12月31日止，來自上開子公司產生之收入為0仟元，淨損為67仟元。

6. 合併如發生於年初，則本集團108年度擬制營業收入將為7,508,185仟元，淨利為884,881仟元。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和勝倉儲(股)公司	關聯企業
上海聯勝化工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寧漢企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無。

2.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關聯企業	<u>\$ 1,062</u>	<u>\$ 505</u>

上開進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付款條件則為3個月內付款，惟經雙方協議得以延後付款。

3. 合約資產：無。

4. 合約負債：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關 聯 企 業	<u>\$ 575</u>	<u>\$ 599</u>

6.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無。

7. 預付款項：無。

8. 財產交易：無。

9. 承租協議：

(1) 承租所取得之使用權資產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其他關係人	-	\$ 2,882(註)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	其他關係人	2,187	\$ 2,537(註)

(註)：係適用 IFRS 16 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利息費用	其他關係人	\$ 29	\$ 33

上開租賃條件係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支付租金。

10. 對關係人放款：無。

11. 向關係人借款：無。

12. 背書保證：

本集團基於業務需要，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為關係人背書保證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關 聯 企 業		
和勝倉儲(股)公司	\$ 241,080	\$ 192,080

13. 其 他：

(1)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交易性質
關 聯 企 業	\$ 1,085	\$ 1,668	技術服務收入及背書保證手續費等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7,794	\$ 53,932
退職後福利	198	215
合 計	\$ 57,992	\$ 54,147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688,716	\$ 419,42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681	15,633
存出保證金	400	400
合 計	\$ 707,797	\$ 435,45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因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3,768,720仟元(含美金45,250仟元)及2,937,500仟元(含美金25,250仟元)。
- (二)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工程履約保證、確保貸款債權等而收受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357,121仟元及258,804仟元。
- (三)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因增購設備而開立之存出(應付)保證票據分別為0仟元及10,775仟元。
- (四)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金融機構對本集團依保稅倉庫設立及管理辦法向財政部高雄關稅局辦理保稅倉庫之保證金額均為3,000仟元。
- (五)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狀金額	USD 2,740	USD 3,959

- (六)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因進口貨物而經由銀行承兌匯票之金額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承 兌 匯 票	USD 2,170	USD 1,683

- (七)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三之說明。
- (八)本集團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乃暫時登記孫靜源名下，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 (九)本集團與美商利安德大中華(股)公司簽訂加工合約，美商利安德公司提供材料(環氧丙烷、甲醇和催化劑)，由本集團加工成PM和DPM，109及108年度加工收入分別為261,649仟元及259,675仟元。
- (十)本集團為擴大產能而增購設備，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之明細如下：

109年12月31日：

項 目	合 約 金 額	已投入金額	預計完工/過戶年度
洲際碼頭物流中心－基樁等工程	\$ 2,561,618	\$ 510,617	111 年 度
調合槽及填充站工程	328,885	279,867	110 年 度
調合槽製作工程二期	162,407	40,415	110 年 度
彰濱溶劑三場－儲槽設備	228,249	118,716	110 年 度

108年12月31日：

項 目	合 約 金 額	已投入金額	預計完工/過戶年度
洲際碼頭物流中心－基樁等工程	\$ 364,443	\$ 213,608	109 年 度
調合槽及填充站工程	216,289	81,235	109 年 度
新本洲段土地	52,849	5,320	109 年 度
彰濱溶劑三廠－儲槽設備	115,291	46,927	109 年 度

(十一)本集團102年12月間與臺灣港務(股)公司高雄分公司簽訂土地租賃契約，租賃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二期工程計畫石化油品儲運中心S12-S15碼頭後線土地，並投資興建石化油品儲運設施，以為進出口及轉運之石化油料裝卸、儲運等用途。臺灣港務(股)公司高雄分公司應於106年12月底前交付土地予本公司，租期自交付之日起算25年，本集團於期滿有優先續租權利。本集團依約需於土地交付之日起依所承租之土地面積，按區段值及費率5%給付土地租金，並自土地交付之日滿3年6個月翌日起或承租區內任一儲槽開始運轉之日(以先到達之日為準)起開始支付管理費每年13,817仟元。臺灣港務(股)公司高雄分公司已於106年11月底前完成土地交付程序，本集團並已開始執行基樁及地質改良等工程及開始支付土地租金，109及108年度支付土地租金之金額均為2,141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非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港幣及日元，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採購交易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集團係透過管理未來同幣別之外幣應收付款項時點來減輕匯率風險，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811	28.48	250,938	升值 1%	2,509	-
美金:港幣	227	7.7526	6,451	升值 1%	65	-
日幣:新台幣	85,253	0.2763	23,556	升值 1%	236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48,908	0.1537	214,072	升值 1%	-	2,141
人民幣:港幣	62,231	1.1917	272,392	升值 1%	-	2,72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776	28.48	51,177	升值 1%	(512)	-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038	29.98	181,045	升值 1%	1,810	-
美金:港幣	227	7.789	6,871	升值 1%	69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48,299	0.1436	207,864	升值 1%	-	2,079
人民幣:港幣	60,858	1.1185	265,063	升值 1%	-	2,65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18	29.98	36,521	升值 1%	(365)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09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240仟元及1,662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權益工具投資，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或下跌1%，109及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減少)分別為1,803仟元及1,755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8,690	\$ 15,633
金融負債	(124,238)	(160,159)
淨 額	\$ (55,548)	\$ (144,52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93,772	\$ 128,011
金融負債	(963,879)	(704,000)
淨 額	\$ (570,107)	\$ (575,989)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109及108年度淨利將各增加(減少)(5,701)仟元及(5,760)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67%及55%，有信用集中風險，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三)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本集團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合 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7,912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80,345	-	-	-	-	
合 計	\$ 180,345	\$ -	\$ -	\$ -	\$ -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合 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75,468	-	-	-	-	
合 計	\$ 175,468	\$ -	\$ -	\$ -	\$ -	

(3)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7-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290,000	\$ -	\$ -	\$ -	\$ -	\$ 290,000	\$ 290,000
應付票據	27,992	-	-	-	-	27,992	27,992
應付帳款	459,049	-	-	-	-	459,049	459,049
其他應付款	527,534	44,700	-	-	-	572,234	572,234
租賃負債	2,801	2,132	3,029	9,089	120,448	137,499	124,23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3,780	123,780	130,338	415,981	-	673,879	673,879
存入保證金	1,546	1,556	3,443	1,669	-	8,214	8,214
合 計	\$ 1,312,702	\$ 172,168	\$ 136,810	\$ 426,739	\$ 120,448	\$ 2,168,867	\$ 2,155,606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5 年	5-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以上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4,933	\$ 12,118	\$ 11,449	\$ 45,314	\$ 48,331	\$ 15,354	\$ 137,499

108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7-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704,000	\$ -	\$ -	\$ -	\$ -	\$ 704,000	\$ 704,000
應付短期票據	100,000	-	-	-	-	100,000	99,994
應付票據	53,199	-	-	-	-	53,199	53,199
應付帳款	404,853	-	-	-	-	404,853	404,853
其他應付款	481,208	33,800	-	-	-	515,008	515,008
租賃負債	2,291	3,097	5,229	8,484	50,242	69,343	60,164
存入保證金	1,562	917	-	5,702	-	8,181	8,181
合 計	\$ 1,747,113	\$ 37,814	\$ 5,229	\$ 14,186	\$ 50,242	\$ 1,854,584	\$ 1,845,399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5 年	5-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以上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5,388	\$ 13,713	\$ 11,702	\$ 10,706	\$ 10,705	\$ 17,129	\$ 69,343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3,889	\$ 127,93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265,071	1,178,585
其他應收款	26,401	38,58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681	15,633
存出保證金	60,615	44,66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345	175,46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90,000	704,000
應付短期票券	-	99,994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87,041	458,052
其他應付款	572,234	515,008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	124,238	60,16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73,879	-
存入保證金	8,214	8,181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3. 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35,992	\$ 135,992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44,353	44,353
合 計	\$ -	\$ -	\$ 180,345	\$ 180,345

項 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30,861	\$ 130,861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44,607	44,607
合 計	\$ -	\$ -	\$ 175,468	\$ 175,468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本集團採用活絡公開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者：無。

(2)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上市櫃股票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 175,468	\$ 172,072
本 期 取 得	-	-
認列於損益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877	3,396
期 末 餘 額	\$ 180,345	\$ 175,468

8.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四)金融資產移轉：無。

(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六)重分類：109年度因組織調整，將灌裝部門相關支出由管理費用改列營業成本加項。為配合109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擬將108年度部分會計科目予以重分類，列示如下：

會 計 科 目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重 分 類 後
營業成本	\$ 5,503,018	\$ 148,137	\$ 5,651,155
營業費用			
管理費用	531,821	(148,137)	383,68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附表一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金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 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 (註 4)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0	勝一化工(股)公 司	和勝倉儲(股)公司 鴻勝化學科技(股)公司	6 2	5,764,974 5,764,974	241,080 1,270,000	241,080 1,090,000	200,959 74,399	- -	4.18% 18.91%	5,764,974 5,764,974	N Y	N N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100%為限。

註 4：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100%為限。

附表二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勝一化工 (股)公司	股票/馬來西亞源勝化學工 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 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3,800	44,353	19.00%	44,353
	股票/佳勝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 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8,017	135,263	13.36%	135,263
	股票/林口育樂事業(股)公 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729	0.10%	729
		合 計			180,345		180,345

附表三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合約價款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勝一化工(股)公司	房屋及建築	108 年 11 月 13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349,982	274,882	傑期企業、毅懋企業、意旺機械、勝祥機械、緯騰機械、旭福等公司	-	-	-	-	-	採詢比、議價方式決定之	擴增產能-擴建中	無

附表四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勝一化工 (股)公司	鴻勝化學科 技(股)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318,268	7.10%	3 個月	進貨價格與一	3 個月	(23,294)	5.34%
			託外加工費	169,745	100.00%		般客戶相當			

註：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附表五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 1,000 萬元以上，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勝一化工(股)公司	鴻勝化學科技(股)公司	1	銷貨	46,001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為 3 個月內收款，惟經雙方協議得予以延後收款	0.59%
1	鴻勝化學科技(股)公司	勝一化工(股)公司	2	銷貨	488,013	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為 3 個月內收款，惟經雙方協議得予以延後收款	6.27%
				應收帳款	47,436		0.58%
				使用權資產	89,755		1.09%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附表六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 率	帳面金額		
勝一化工(股)公司	和勝倉儲(股)公司	台北市	倉儲業	59,980	59,980	28,491	49.98%	398,992	59,013	29,497
	愛森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買賣業	162,451 (USD 5,047)	162,451 (USD 5,047)	39,244	100%	289,934 (HKD78,936)	13,468 (HKD 3,559)	13,468 (HKD 3,559)
	威勝(BVI)國際維京群島(股)公司	香港	投資、買賣業	147,227 (USD 4,450)	147,227 (USD 4,450)	4,450	100%	214,109 (USD 7,518)	13,513 (USD 462)	13,513 (USD 462)
	鴻勝化學科技彰化縣(股)公司	彰化縣	化學業	75,000	75,000	30,000	100%	897,310	221,812	203,660
香港愛森發展有限公司	鉦勝材料科技台北市(股)公司	台北市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860	860	100	100%	855	(42)	(42)
	上海聯勝化工有限公司	大陸	化學業	69,408 (USD 2,166)	69,408 (USD 2,166)	-	35%	98,432 (HKD26,799)	23,061 (HKD 6,094)	8,071 (HKD 2,133)
	上海豪勝化工科技大有限公司	大陸	化學業	145,014 (USD 4,543)	145,014 (USD 4,543)	-	35%	173,960 (HKD47,361)	15,635 (HKD 4,132)	5,473 (HKD 1,446)
威勝(BVI)國際(股)公司	張家港越洋實業大有限公司	大陸	化學業	156,162 (USD 4,740)	156,162 (USD 4,740)	-	18.5%	214,072 (USD 7,517)	88,037 (USD 3,012)	16,286 (USD 557)

註：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聯勝 化工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聚氧 化乙稀及售後 服務	242,250 (RMB50,000) (註 4)	(2)	64,844 (USD 2,029)	—	—	64,844 (USD 2,029)	23,061 (HKD 6,094)	35%	8,071 (HKD 2,133) (2).B	98,432 (HKD26,799)	90,247
上海豪勝 化工科技有 限公司	生產銷售金屬 基化合物等 及售後服務	436,050 (RMB90,000)	(2)	97,607 (USD 3,018)	—	—	97,607 (USD 3,018)	15,635 (HKD 4,132)	35%	5,473 (HKD 1,446) (2).B	173,960 (HKD47,361)	—
張家港越 洋實業有 限公司	化工產品等裝 卸、儲存、分裝 及中轉	1,031,985 (RMB213,000) (註 5)	(2)	147,227 (USD 4,450)	—	—	147,227 (USD 4,450)	88,037 (USD 3,012)	18.50%	16,286 (USD 557) (2).B	214,072 (USD7,517)	146,638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已處分(含出售、清算、解 散、被 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自台灣累 計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止處分(含出售、清算解 散、被併購、破產等)之大陸子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			
309,678(USD 9,497)					3,458,984		—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參閱附表六)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 4：係包含盈餘轉增資 RMB8,760 仟元。

註 5：係包含盈餘轉增資 RMB13,189 仟元。

註 6：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平均匯率 1 美元=29.23 核算；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期末匯率 1 美元=28.48 核算。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平均匯率 1 港幣=3.784 核算；另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期末匯率 1 港幣=3.673 核算。

(2) 本公司 109 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列示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進、銷貨		交 易 條 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金 額	百分比	價 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上海聯勝化工有限公司	進 貨	1,062	0.02%	與一般客戶相當	3 個月內付款	經雙方協議得予延後付款	— —

附表八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109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寧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5,133,548	30.62%
裕國合板股份有限公司	22,355,534	12.4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依據地區別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應報導部門：

1. 永安廠：主要從事化學溶劑等製造、加工及買賣；
2. 彰濱廠：主要從事化學溶劑等製造、加工及買賣；
3. 其他部門：主要從事一般投資業。

(二)衡量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個別監督各營運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成本和財務收益，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三)部門財務資訊：

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永 安 廠	彰 濱 廠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964,084	\$ 814,191	\$ -	\$ -	\$ 7,778,275
部門間收入	58,001	488,013	-	(546,014)	-
收入合計	\$ 7,022,085	\$ 1,302,204	\$ -	\$ (546,014)	\$ 7,778,275
折舊與攤銷	\$ 244,225	\$ 62,852	\$ -	\$ (11,219)	\$ 295,858
部門損益	\$ 1,402,060	\$ 276,938	\$ 29,711	\$ (254,739)	\$ 1,453,97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801,200	\$ -	\$ 486,464	\$ (1,402,208)	\$ 885,456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896,962	\$ 123,201	\$ -	\$ -	\$ 1,020,163
部門資產	\$ 7,865,768	\$ 1,407,764	\$ 504,946	\$ (1,604,285)	\$ 8,174,193
部門負債	\$ 2,063,659	\$ 468,205	\$ 48	\$ (152,928)	\$ 2,378,984

1.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應消除部門間之收入546,014仟元。
2. 部門損益不包括利息收入340仟元、利息費用(2,162)仟元及所得稅費用(278,141)仟元。
3. 部門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63,117仟元。
4. 部門負債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60,918仟元及淨確定福利負債32,434仟元。

108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永 安 廠	彰 濱 廠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757,298	\$ 750,887	\$ -	\$ -	\$ 7,508,185
部門間收入	63,196	447,833	-	(511,029)	-
收入合計	\$ 6,820,494	\$ 1,198,720	\$ -	\$ (511,029)	\$ 7,508,185
折舊與攤銷	\$ 205,239	\$ 57,398	\$ -	\$ (11,220)	\$ 251,417

部門損益	\$ 1,045,252	\$ 238,582	\$ 23,347	\$ (218,942)	\$ 1,088,23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662,870	\$ -	\$ 472,927	\$ (1,254,148)	\$ 881,649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987,174	\$ 394,446	\$ -	\$ -	\$ 1,381,620
部門資產	\$ 6,680,058	\$ 1,224,157	\$ 499,949	\$ (1,461,032)	\$ 6,943,132
部門負債	\$ 1,707,807	\$ 444,830	\$ 89	\$ (180,557)	\$ 1,972,169

1.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應消除部門間之收入511,029仟元。
 2. 部門損益不包括利息收入1,822仟元、利息費用(4,557)仟元及所得稅費用(200,638)仟元。
 3. 部門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49,644仟元。
 4. 部門負債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60,595仟元及淨確定福利負債37,732仟元。
- (四)產品別資訊：合併公司主要從事化學溶劑等製造、加工及買賣，為單一產業，不再另行揭露產品別資訊。

(五)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項 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台 灣	\$ 5,858,916	\$ 5,341,928
韓 國	859,476	875,490
越 南	261,019	341,355
泰 國	159,411	183,249
其他國家	639,453	766,163
合 計	\$ 7,778,275	\$ 7,508,185

2. 非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4,241,694	\$ 3,602,659

(六)重要客戶資訊：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
來自永安廠之甲公司	\$ 1,471,156	18.91%
來自永安廠之乙公司	835,991	10.75%
來自永安廠之丙公司	739,406	9.51%
合 計	\$ 3,046,553	

關係人類別	108 年 度	
	金 額	佔銷貨淨額 %
來自永安廠之甲公司	\$ 911,802	12.15%
來自永安廠之丙公司	781,311	10.41%
合 計	\$ 1,693,113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 孫 靜 源



